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目 次

壹、頒獎	第 2 頁
貳、致贈壽星禮金	第 3 頁
參、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第 4 頁
肆、討論事項	第 5 頁
伍、主席（校長）致詞	第 29 頁
陸、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	
一、校長報告	第 30 頁
二、教務處業務報告	第 54 頁
三、學務處業務報告	第 74 頁
四、總務處業務報告	第 94 頁
五、實習處業務報告	第 111 頁
六、圖書館業務報告	第 132 頁
七、輔導處業務報告	第 148 頁
八、人事室業務報告	第 163 頁
九、主計室業務報告	第 173 頁
十、進修部業務報告	第 178 頁
柒、臨時動議	
捌、散 會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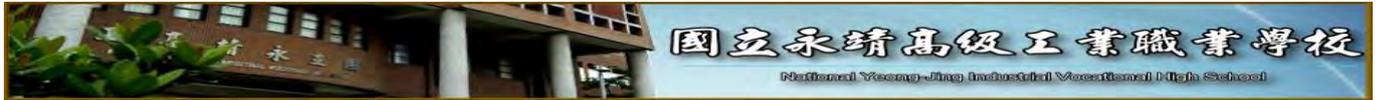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教學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主 席：林校長麗容

紀 錄：許 0 波



壹、頒 獎：

一、本校資深服務人員頒獎（在校服務）

在校服務年資	姓名
服務滿 10 年	林 0 佑、陳 0 如、賴 0 如、藍 0 源、劉 0 汶
服務滿 20 年	許 0 波、黃 0 盈、邱 0 娟、阮 0 瑛
服務滿 30 年	曾 0 虹、卓 0 秋

請受獎老師出列。

二、頒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榮譽競賽』比賽得獎班級

整潔得獎班級		
第一名	機一甲	鄭 0 揚老師
第二名	機二丙	謝 0 娟老師
第三名	化二甲	唐 0 倩老師
第四名	機一乙	林 0 隆老師
第五名	室設一	陳 0 青老師
秩序得獎班級		
第一名	化二甲	唐 0 倩老師
第二名	電三甲	吳 0 雲老師
第三名	電一甲	賴 0 亨老師
第四名	室設三	王 0 柔老師
第五名	室設一	陳 0 青老師

請受獎老師出列。

三、頒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安全衛生檢核暨設備保養整潔維護競賽
優勝單位獎狀：

第一名：機械科

第二名：建築科

第三名：化工科

請受獎單位出列。

貳、致贈 114 年 1 月至 7 月份壽星禮金：(請校長致贈)。

1 月份壽星：吳 0 潔、鄧 0 宏、林 0 隆、白 0 維、張 0 明、賴 0 亨、施 0 宇、卓 0 秋、
紀 0 如、陳 0 立、林 0 樑、張 0 文

請 吳 0 潔主任代表

2 月份壽星：蔡 0 豪、盧 0 賢、陳 0 璉、王 0 瑋、廖 0 伶、吳 0 圻、林 0 貞、詹 0 慶、
楊 0 昌、蕭 0 鎰、林 0 陽、張 0 茗、林 0 道、姜 0 豪

請 林 0 道老師代表

3 月份壽星：李 0 慧、邱 0 娟、粘 0 熙、謝 0 妮、劉 0 珍、簡 0 雄

請 粘 0 熙主任代表

4 月份壽星：張 0 程、鄭 0 元、陳 0 君、陳 0 儒、陳 0 青、劉 0 菁、劉 0 汶

請 張 0 程老師代表

5 月份壽星：謝 0 娟、劉 0 英、廖 0 帆、廖 0 松、鄭 0 芬、梁 0 誠、莊 0 翔、詹 0 恭、
黃 0 盈、李 0 鴻、林 0 慧、陳 0 如

請 陳 0 如老師代表

6 月份壽星：李 0 林、黃 0 謙、吳 0 慧、阮 0 瑛、陳 0 羣、湯 0 宏、陳 0 風

請 黃 0 謙老師代表

7 月份壽星：張 0 藝、林 0 娟、倪 0 維、陳 0 廷、邱 0 娟、吳 0 雲、陳 0 明、廖 0 倩、
林 0 龍、張 0 寧

請 倪 0 維老師代表

請 1-7 月份壽星代表出列領壽星禮金

參、檢討 113 學年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決議及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列管情形
<p>一、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p>	<p>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113 年 9 月 2 日陳校長核定實施。</p>	<p>總務處</p>	<p>解除列管</p>
<p>二、本校 113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總數擬援例置 9 人，其中 5 人為當然委員，其餘 4 名票選委員由本校專任教師票選產生，敬提表決。 決議：照案通過。</p>	<p>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113 年 9 月 3 日陳校長核定實施。</p>	<p>人事室</p>	<p>解除列管</p>
<p>三、修訂本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p>	<p>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113 年 9 月 5 日陳校長核定實施。</p>	<p>教務處</p>	<p>解除列管</p>
<p>四、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之修正，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p>	<p>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113 年 9 月 4 日陳校長核定實施。</p>	<p>學務處</p>	<p>解除列管</p>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要點」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8 月 2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35804708 號辦理。
- 二、考量本校學生獎懲要點內尚有需修正部分，故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要點。

附件一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獎懲要點

106年0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6年08月01日施行

107年06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7年08月01日施行

108年01月18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2月01日施行

108年0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8月01日施行

108年08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9月01日施行

109年0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9年08月01日施行

111年0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11年08月01日施行

112年01月19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12年08月01日施行

一、本校為引導學生行為、維持學校秩序，確保學生學習所必要，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1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要點訂定「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要點」。

二、本要點之目的如下：

- (一) 鼓勵學生敦品勵學，表彰學生優良表現。
- (二) 養成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建立崇尚法治及符合社會規範之精神。
- (三) 引導學生身心發展及向上精神，啟發學生自治自律與反省能力。
- (四) 維護校園學習環境秩序，確保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施行。

三、學生之獎懲，除應符合相關法令及規定外，亦應遵循下列原則：

- (一) 配合學生心智發展需求，尊重學生人格尊嚴，重視學生個別差異。
- (二) 發揮教育愛心與耐心，多獎勵少懲罰，積極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 (三) 獎懲之決定，應力求審慎客觀，並兼顧學生隱私權。
- (四) 個案處理應注意時效，且不因個人或少數人錯誤而懲罰全體學生。
- (五) 懲處前應以適當方式給予學生陳訴意見機會。

四、學生之懲處應審酌個別學生特殊情狀，作為懲處輕重之參考：

- (一) 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 (二) 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 (三) 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四) 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 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 行為後之態度。

五、學生獎勵與懲處措施如下：

- (一) 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大功及其他獎勵。
- (二) 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六、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嘉獎：

- (一) 服裝儀容經常整潔，合於規定，足為同學模範者。
- (二) 經常禮節週到，足為同學模範者。
- (三) 熱心參加課外活動，確有優異成績表現者。
- (四) 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
- (五) 拾物不昧，其價值輕微者。
- (六) 義工服務時數達6小時，經申請合格者。
- (七) 同學間能互助合作足為模範者。
- (八) 值星、值日特別盡職者。
- (九) 經常自動為公服務者。
- (十) 見義勇為，舉發弊害，經查明屬實者。
- (十一) 勸告同學向上，有具體事實者。
- (十二) 運動比賽時，能表現體育道德者。
- (十三) 為團體服務，表現優良者。
- (十四) 愛護公物，有具體事實者。
- (十五) 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
- (十六) 扶助老弱婦孺殘障者。
- (十七) 按時繳週記，內容充實者。
- (十八) 熱心維護校園公共權益，有具體事實者。
- (十九) 其他合於提報嘉獎獎勵者。

七、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小功：

- (一)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因而增進校譽者。
- (二) 校外生活言行表現優異，有具體事實者。
- (三) 擔任各級幹部負責盡職，成績優異者。
- (四) 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 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 行為後之態度。

八、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大功：

- (一) 特殊優良行為裨益國家社會，有具體事實表現者。

- (二) 提供優良建議，並能率先力行，增進校譽者。
- (三) 愛護學校或同學，確有特殊事實表現，因而增進校譽者。
- (四)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成績特別優異，因而增進校譽者。
- (五) 參加校外各種服務，績效特別優異者。
- (六) 拾物不昧，其價值特別貴重者。
- (七) 其他合於提報大功獎勵者。

九、合於下列事項之一者記警告：

- (一) ~~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二) 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三) 亂丟垃圾，或有其他破壞環境衛生行為，情節輕微者。
- (四) 不按時繳交週記予導師批閱，經勸導仍未改進者。
- (五) 參加公眾服務或團體活動（事務）期間，其言行影響他人權益或工作之進行，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 (六) 拾金（物）不送招領，欲據為己有，已有悔悟者。
- (七) 不按規定進出校區，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八) 因過失損壞公物，而隱匿事實，不自動報告者。
- (九) 無故不服從糾察隊、評分員或班級幹部因執行公務之糾正而係初犯者。
- (十) 不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輕微者。
- (十一) 機車及自行車停放於校外，阻礙交通或損及他人權益，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 (十二) 校內騎乘機車、上課期間校園內騎自行車或車輛未依規定停放者。
- (十三) ~~考試期間，非關考試許可用品（含書包）未按規定擺放，情節尚非重大者。~~於教學區、走廊、穿堂嬉戲打球或打鬧慶生，做出危險動作等影響安全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四) ~~上課期間未經報備私自訂購或幫他人代購（代送）不符食品衛生證明之外食、飲料，經勸導仍不改進者。~~未依學校學生訂購外食規定或未依規定填具外食訂購申請單，經勸導後仍未改正。
- (十五) 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六) 不配合、不準時繳交公務資料，致學校各處室推廣學（校）務作業延宕，情節輕微者。
- (十七) 不遵守請假規則，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十八) 無故未參加愛校服務，經勸導後仍未改正（不含服儀違規、學習或非學習節數活動出席、遲到）。
- (十九) 侵犯他人隱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
- (二十) 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輕微者。
- (二十一) 侵犯智慧財產權經舉發，情節輕微者。
- (二十二) ~~聚眾（滋事）助威，情節輕微者。~~聚眾滋事，經查為當事人或當事人邀約（含當事人授意他人邀約）一同助勢，情節輕微者。

- (二十三) 無故不參加志願或奉派報名校內比賽項目，未到且未告知主辦單位，情節輕微者。
- (二十四) 未經師長核准擅自進入危險區域，情節輕微者(如頂樓、天台、電力站、上鎖管制區域、管道間、非自班教室、校園危險區域)。

十、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

- (一) 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尚非重大者。
- (二) 故意攀折花木或其他損壞公物之情事，情節尚非重大者。
- ~~(三) 擾亂校園安全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尚非重大者。~~未經師長核准擅自進入危險區域，經勸導不聽者(如頂樓、天台、電力站、上鎖管制區域、管道間、非自班教室、校園危險區域)。
- (四) 違反考試規則，情節輕微者。
- (五) 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輕微，已有悔悟者。
- (六) 亂丟垃圾，或有其他破壞環境衛生行為，經糾正而不改進者。
- (七) 不遵守請假規則，情節嚴重者。
- (八) 私拆他人函件或翻動他人物品者(涉侵犯他人隱私)，情節嚴重者。
- (九) 無故不服從糾察隊、評分員或班級幹部因執行公務之糾正，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十) 蓄意規避公共服務，經勸導無效，並有意影響煽動他人，嚴重影響公共事務之推動。
- (十一) 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二) 未經核可於校內烹煮食物、烤肉。
- (十三) 出入禁止 18 歲以下進入之場所，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四) 無故不服從師長指導，且言行涉及公然侮辱或毀謗等法律責任，經勸導後仍不知未改正者。
- (十五) 涉及他人鬥毆事件，有言語或行為助威者。
- (十六) 攜帶~~足以妨害公共安全、學校安寧或團體秩序之物品者。~~「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1 點」所指違法或違禁物品到校者，情節輕微者。
- (十七) 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勸導不聽，再犯者。
- (十八) 未經師長同意進入無人上課之教室，致學生安全有受傷之虞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情節輕微者。
- (十九) 外出、遲到未於校門口登記，或登記不確實者，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 不配合、不準時繳交公務資料，致學校各處室推廣學(校)務作業延宕，情節嚴重者。
- (二十一)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校園性別事件，且情節輕微者。
- (二十二) ~~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三) 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四) 拾金(物)不送招領，欲據為己有，而無悔悟者。

- (二十五) 有竊盜行為，但有悔意者。
- (二十六) ~~攜帶菸品(含電子菸)~~、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 (二十七) 冒用或偽造、變造文書、準文書、印章印文、署押，情節輕微者。
- (二十八) 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情節尚非重大者。
- (二十九) 非相關課程時間玩牌、象棋、麻將等，影響校園秩序經勸導後仍不改正者
- (三十) 越牆進出學校係屬初犯者。
- (三十一) 違反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防治委員會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情節輕微者。
- (三十二) 於教學區、走廊、穿堂嬉戲打球或打鬧慶生，做出危險動作等影響安全行為，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十一、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 (一) 參加校外不良幫派組織者。
- (二) 校內(外)毆打同學或集體械鬥者。
- (三) 有威脅、恐嚇、勒索行為，情節嚴重者。
- (四) 違反考試規則，情節嚴重者。
- (五) 強行借用、竊盜、搶奪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 (六) ~~攜帶菸品(含電子菸)~~、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七) 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八) 冒用或偽造、變造文書、準文書、印章印文、署押，情節嚴重者。
- (九) 攜帶~~違禁品~~、「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1 點」所指違法或違禁物品到校者，足以妨害公共安全者。
- (十) 毀壞學校公物或環境、浪費資源，致影響教學行為，情節嚴重者。
- (十一) 出入禁止 18 歲以下進入之場所，情節嚴重者。
- (十二) 越牆進出學校累犯者。
- ~~(十三) 擾亂校園安全秩序，不遵守公共安全、學校安寧或團體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嚴重者。~~
- (十三~~四~~)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校園性別事件，且情節重大者。
- (十四~~五~~) 違反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防治委員會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
- (十五~~六~~) 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嚴重者。
- (十六~~七~~) 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 (十七~~八~~) 無正當理由攜帶刀械、槍砲彈藥者。
- (十八~~九~~) 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十九) 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嚴重者。

(二十一) 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嚴重者。

~~(二十二)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校園性別事件行為屬實者(未滿18歲之學生間合意發生刑法第二二七條之行為者，不在此限)。~~

十二、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 嘉獎、警告、小功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由校長核定。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二) 進修部學生之嘉獎、警告、小功及小過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生輔組長、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校務主任核定後公布(懲處不公布)。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三) 大功、大過以上或有爭議之獎懲事項，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決議後，由校長核定後公布(懲處不公布，另此為程序性規範或組織任務規範，非懲處要件，不得據此為懲處)。

(四) 懲處之決定，以書面(獎懲通知書)記載懲處事實、理由及依據，函知當事人。為重大之懲處，必要時並得函請其家長或監護人配合輔導事宜。

十三、師長可視學生違規動機，犯後態度或情節輕重予以調整獎懲額度。

十四、學生在校期間功、過得以相抵，銷過時按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辦理。

十五、學生有特別值予獎勵而本要點未規定者，召開獎懲會議，並將決議送請校長核定辦理。

十六、學生、法定代理人、~~家長或監護人法定代理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送達，或知悉書面以外獎懲通知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學生申訴相關法令，以書面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十七、學生違反本規定達記大過以上處分，應依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八、學生休學期間，獎懲紀錄仍累計核算，但對等之獎懲紀錄得予相抵。

十九、本校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評量辦法所為之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如認為有必要轉換學習環境時，應先徵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二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主管機關備查，修正時亦同。

國立永靖高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新)	現行條文(舊)	說明
第九項第一條 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 ，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第九項第一條 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 ，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第九項第十三條 於教學區、走廊、穿堂嬉戲打球或打鬧慶生，做出危險動作等影響安全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第九項第十三條 考試期間，非關考試許可用品(含書包)未按規定擺放，情節尚非重大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本規定尚未違反考試規則，應輔以正向管教較為合宜，故刪除此條文。
第九項第十四條 未依學校學生訂購外食規定或未依規定填具外食訂購申請單，經勸導後仍未改正。	第九項第十四條 上課期間未經報備私自訂購或幫他人代購(代送)不符食品衛生證明之外食、飲料，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九項第二十二條 聚眾滋事，經查為當事人或當事人邀約(含當事人授意他人邀約)一同助勢，情節輕微者。	第九項第二十二條 聚眾(滋事)助威，情節輕微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九項第二十四條 未經師長核准擅自進入危險區域，情節輕微者(如頂樓、天台、電力站、上鎖管制區域、管道間、非自班教室、校園危險區域)。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項第三條 擾亂校園安全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尚非重大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項第十六條 攜帶「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1 點」所指違法或違禁物品到校者，情節輕微者。	第十項第十六條 攜帶足以妨害公共安全、學校安寧或團體秩序之物品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項第十八條 未經師長同意進入無人上課之教室，致學生安全有受傷之虞或	第十項第十八條 未經師長同意進入無人上課之教室。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影響校園安全秩序，情節輕微者。		
第十項二十一條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 <u>校園性別事件</u> ，且情節輕微者。	第十項二十一條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 <u>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u> ，且情節輕微者。	配合教育部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之「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正規定。
第十項第二十二條 <u>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u> ，影響他人學習，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第十項第二十二條 <u>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u> ，影響他人學習，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項二十六條 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第十項二十六條 <u>攜帶菸品(含電子菸)</u> 、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現行條文中，第十項第五條： <u>攜帶</u> 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輕微，已有悔悟者。 「攜帶」一詞，包含第十項二十六條 <u>攜帶菸品(含電子菸)</u> 在內。
第十項三十一條 違反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u>經本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u> 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	第十項三十一條 違反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u>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u> 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	配合教育部於 113 年 4 月 17 日公布之「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正規定。
第十項第三十二條 <u>於教學區、走廊、穿堂嬉戲打球或打鬧慶生，做出危險動作等影響安全行為</u> ，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新增。
第十項第三條 <u>未經師長核准擅自進入危險區域</u> ，經勸導不聽者(如頂樓、天台、電力站、上鎖管制區域、管道間、非自班教室、校園危險區域)。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新增。
第十一項第六條 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第十項第六條 <u>攜帶菸品(含電子菸)</u> 、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屢勸不聽	現行條文中，第十項第二十一條： <u>攜帶</u> 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

	或情節嚴重者。	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輕微，已有悔悟者。 「攜帶」一詞，包含第十一項第六條 攜帶菸品(含電子菸)在內。
第十一項第九條 攜帶「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1 點」所指違法或違禁物品到校者，足以妨害公共安全者。	第十一項第九條 攜帶 違禁品 ，足以妨害公共安全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一項第十三條 擾亂校園安全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嚴重者。	依據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審查意見表」的建議進行修正。
第十一項十四條 違反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經本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五條 違反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經本校 防制 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	配合教育部於 113 年 4 月 17 日公布之「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正規定。
第十一項十五條 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六條 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六條 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七條 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七條 無正當理由攜帶刀械、槍砲彈藥者。	第十一項十八條 無正當理由攜帶刀械、槍砲彈藥者。	
第十一項十八條 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九條 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十九條 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二十條 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嚴重者。	
第十一項二十條 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	第十一項二十一條 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	

<p>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嚴重者。</p>	<p>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嚴重者。</p>	
<p>第十一項十三條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u>校園性別事件</u>，且情節重大者。</p>	<p>第十一項十四條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u>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u>，且情節重大者。</p> <p>第十一項二十二條 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認定有性侵害行為屬實，情節重大者，但未滿18歲之學生間合意發生刑法第二二七條之行為者，不在此限。</p>	<p>配合教育部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之「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正規定。</p> <p>因性騷擾、性霸凌行為及性侵害同屬校園性別事件故刪除此條文</p>
<p>第十二項十六條 學生、<u>法定代理人</u>於獎懲通知書<u>送達</u>，或知悉<u>書面以外獎懲通知</u>之次日起 30 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u>學生申訴相關法令</u>，以<u>書面</u>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p>	<p>第十二項十六條 學生、<u>家長或監護人</u>於<u>送達</u>獎懲通知書次日起 30 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u>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u>，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p>	<p>配合教育部 112 年 12 月 18 日修正公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修正規定。</p>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教師在職進修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考量本要點自 103 年 2 月 17 日訂定後，久未修訂，與現行教育部「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或其他相關法規等似有未盡之處，故研擬修訂本要點。
- 二、本案於 113 年 12 月 6 日將修正草案公告周知全校同仁，請同仁惠予以書面提供修訂建議，並請各處室協助彙整。至公告截止日 113 年 12 月 18 日止，未獲書面建議事項。
- 三、本案經 113 年 12 月 23 日行政會議及 114 年 1 月 13 日擴大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四、檢附本校教師在職進修實施要點(草案)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應各單位業務發展,鼓勵教師充實專業知能,提高素質,增進工作效率,建立教師進修制度,特依據「<u>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u>」訂定本要點。</p>	<p>一、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應各單位業務發展,鼓勵教師充實專業知能,提高素質,增進工作效率,建立教師進修制度,特依據「<u>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u>」訂定本要點。</p>	<p>本要點法源之依據,依教育部 109 年 06 月 28 日原「<u>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u>」名稱修正為「<u>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u>」,故配合修正。</p>
<p>三、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須在校服務滿一年以上,服兵役年資不予採計;<u>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本校專案申請核准,不在此限:</u></p> <p>(一) <u>來本校服務前,業經前全職服務機關學校核准進修。</u></p> <p>(二) <u>前未有全職服務機關學校年資,且正在進修中。</u></p>	<p>三、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須在校服務滿一年以上,服兵役年資不予採計;<u>但來校服務前業經原單位核准進修者,經專案申請核准,不在此限。</u></p>	<p>一、為使用語明確,原規定經「<u>原單位</u>」核准進修,修正用語為「<u>前全職服務機關學校</u>」。</p> <p>二、基於增進教師專業知能之立場,新增不受服務滿一年以上之限制之例外情形:「<u>前未有全職服務機關學校年資,且正在進修中</u>」者,惟仍須經本校專案申請核准。</p>
<p>四、進修條件:</p> <p>(一) 進修系所,須與</p>	<p>進修條件:</p> <p>(一) 進修系所,須與本</p>	<p>新增進修人數受前款名額限制時,除進修碩士以外</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本職工作或專業發展相關。</p> <p>(二) 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每學年度進修名額，以不超過教師編制員額百分之十為限；但參加公餘進修者，其名額不受上開規定限制。</p> <p>(三) 進修人數受前款名額限制時，以進修碩士者為優先，<u>如均為進修碩士，以服務本校年資較長者優先，如服務本校年資相同，則以服務教職年資較長者優先，如二者均相同，提請教評會審議</u>，同一學位並以一次為限。</p>	<p>職工作或專業發展相關。</p> <p>(二) 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每學年度進修名額，以不超過教師編制員額百分之十為限；但參加公餘進修者，其名額不受上開規定限制。</p> <p>(三) 進修人數受前款名額限制時，以進修碩士者為優先，同一學位並以一次為限。</p>	<p>之排序，增訂服務年資較長者優先，若相同者則提請教評會審議之規定。</p>
<p>五、作業程序：</p> <p>(一) 教師報考研究所進修須事先簽奉核准。</p>	<p>五、作業程序：</p> <p>(一) 教師報考研究所進修須事先簽奉核准。</p>	<p>所附積分表已無所適用，故刪除。改以前條第三款排序辦理進修優</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二)參加部分辦公時間進修，須基於本校教學或業務需要，主動薦送、指派或簽准同意進修。</p> <p>(三)同一學年度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之教師人數逾前條第二款規定之名額時，依<u>前條第三款之優先順序</u>，當年度因<u>排序</u>在後未能准其進修時，得辦理休學，並列入次一學年度優先進修對象(申請國外研究所比照辦理)。</p>	<p>(二)參加部分辦公時間進修，須基於本校教學或業務需要，主動薦送、指派或簽准同意進修。</p> <p>(三)同一學年度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之教師人數逾前條第二款規定之名額時，依<u>本校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積分表(如附件一)規定計算積分，按積分高低決定進修之優先順序</u>，當年度因<u>積分在後未能准其進修時</u>，得辦理休學，並列入次一學年度優先進修對象(申請國外研究所比照辦理)。</p>	<p>先順序之排定。</p>
<p>七、進修期限：</p> <p>(一)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須憑課表(教授約定之討論時間須事先簽准)每週酌予<u>八小時</u>以內之公假，惟學校教學或業</p>	<p>七、進修期限：</p> <p>(一)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須憑課表(教授約定之討論時間須事先簽准)每週酌予<u>一日(或兩個半日)</u>以內之公假，惟學校</p>	<p>一、依現行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第 8 條規定：「部分辦公時間專業發展，每人每週公假時數最高以八小時為限。」</p> <p>二、依現行大學法第 26 條規定：「學生修讀學士學</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務仍須親授或自理，<u>期限不得超過「大學法」所訂最高修業年限。</u></p> <p>(二)留職停薪進修者，以學年度為基準，並以二年為原則，因特殊情形經簽奉核准，得延長一年，且配合學期辦理。</p> <p>(三)進修期間，得由本校視實際需要及名額限制，核准變更進修方式，以學期為單位，</p>	<p>教學或業務仍須親授或自理，<u>給假期限如次：</u></p> <p>1. <u>碩士班一般生二年。</u></p> <p>2. <u>碩士班在職生三年。</u></p> <p>3. <u>博士班(不論一般生或在職生)三年。</u></p> <p><u>確無法於上述期限內畢業者，得簽奉核准後以事、休假處理；但在本實施要點修正發布施行前已奉准進修之同仁，博士班得延長二年，每月酌給二個半天之公假；碩士班得延長一年，每月酌給一個半天公假。</u></p> <p>(二)留職停薪進修者，以學年度為基準，並以二年為原則，因特殊情形經簽奉核准，得延長一年，且配合學期辦理。</p> <p>(三)進修期間，得由本校視實際需要及名額限制，核准變更進修方式，以學期為單位，</p>	<p>位之修業期限，以四年為原則。但得視系、所、學院、學程之性質延長一年至二年，並得視系、所、學院、學程之實際需要另增加實習半年至二年；修讀碩士學位之修業期限為一年至四年；修讀博士學位之修業期限為二年至七年。……前項修業期限得予縮短或延長，其資格條件、申請程序之規定，由大學訂定，報教育部備查。……身心障礙學生修讀學士學位，因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年，並不適用因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延長修業期限。……」</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並以一次為限。	並以一次為限。	
<p>八、進修人員義務：</p> <p>(一) 教師參加<u>全時</u>進修取得學位後，履行服務義務未屆滿前，不得<u>辭聘、介聘</u>或再申請進修。<u>但因教學或業務特殊需要，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及學校同意者，不在此限。</u></p> <p>(二) 留職停薪進修者申請復職時，應於進修期滿或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進修前二十日內辦理，逾期經本校通知仍不申請者，依聘約暨相關法令規定處理。</p>	<p>八、進修人員義務：</p> <p>(一) 教師參加進修取得學位後，履行服務義務未屆滿前，不得再申請進修。</p> <p>(二) 留職停薪進修者申請復職時，應於進修期滿或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進修前二十日內辦理，逾期經本校通知仍不申請者，依聘約暨相關法令規定處理。</p>	<p>依現行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規定，新增教師<u>全時</u>進修或研究者履行服務義務期間，不得參加介聘或辭聘，但如有特殊情形得經教評會級學校同意後辦理。</p>
<p>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u>校務會議</u>通過，陳校長核准後<u>實施</u>，修正時亦同。</p>	<p>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u>並陳奉</u>校長核准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新增經校務會議通過之程序及部分用語修改。</p>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實施要點(草案)

103年2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

113年12月23日行政會議通過

○○○年○月○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應各單位業務發展，鼓勵教師充實專業知能，提高素質，增進工作效率，建立教師進修制度，特依據「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
- 三、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須在校服務滿一年以上，服兵役年資不予採計；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本校專案申請核准，不在此限：
 - (一) 來本校服務前，業經前全職服務機關學校核准進修。
 - (二) 前未有全職服務機關學校年資，且正在進修中。
- 四、進修條件：
 - 甲、進修系所，須與本職工作或專業發展相關。
 - 乙、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每學年度進修名額，以不超過教師編制員額百分之十為限；但參加公餘進修者，其名額不受上開規定限制。
 - 丙、進修人數受前款名額限制時，排序以進修碩士者為優先，如均為進修碩士，以服務本校年資較長者優先，如服務本校年資相同，則以服務教職年資較長者優先，如二者均相同，提請教評會審議，同一學位並以一次為限。
- 五、作業程序：
 - 甲、教師報考研究所進修須事先簽奉核准。
 - 乙、參加部分辦公時間進修，須基於本校教學或業務需要，主動薦送、指派或簽准同意進修。
 - 丙、同一學年度部分辦公時間或留職停薪在職進修學位之教師人數逾前條第二款規定之名額時，依本校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積分表(如附件一)規定計算積分，按積分高低決定進修前條第三款之優先順序，當年度因積分排序在後未能准其進修時，得辦理休學，並列入次一學年度優先進修對象(申請國外研究所比照辦理)。

六、報考前未經本校事先核准，事後經本校同意利用辦公時間前往進修者，以事假或休假處理；擅自利用辦公時間就讀者，依相關法令規定處理。

七、進修期限：

(一)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須憑課表(教授約定之討論時間須事先簽准)每週酌予一日(或兩個半日)8小時以內之公假，惟學校教學或業務仍須親授或自理，期限不得超過「大學法」所訂最高修業年限。給假期限如次：

~~1. 碩士班一般生二年。~~

~~2. 碩士班在職生三年。~~

~~3. 博士班(不論一般生或在職生)三年。~~

~~確無法於上述期限內畢業者，得簽奉核准後以事、休假處理；但在本實施要點修正發布施行前已奉准進修之同仁，博士班得延長二年，每月酌給二個半天之公假；碩士班得延長一年，每月酌給一個半天公假。~~

(二)留職停薪進修者，以學年度為基準，並以二年為原則，因特殊情形經簽奉核准，得延長一年，且配合學期辦理。

(三)進修期間，得由本校視實際需要及名額限制，核准變更進修方式，以學期為單位，並以一次為限。

八、進修人員義務：

甲、教師全時參加進修取得學位後，履行服務義務未屆滿前，不得辭聘、介聘或再申請進修。但因教學或業務特殊需要，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及學校同意者，不在此限。

乙、留職停薪進修者申請復職時，應於進修期滿或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進修前二十日內辦理，逾期經本校通知仍不申請者，依聘約暨相關法令規定處理。

九、本要點未規定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並陳奉校長核准後實行，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重(補)修學分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重(補)修學分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重（補）修學分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89.12.01 訂定
93.05.05 第一次修訂
93.07.07 第二次修訂
94.09.01 第三次修訂
95.07.18 第四次修訂
99.12 第五次修訂
101.8.30 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8.30 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08.29 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01.19 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01.20 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4.01.20 期末校務會議修訂草案

一、依據：

- (一) 試辦學年學分實施計劃。
- (二)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民國 111 年 12 月 2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173760A 號令）辦理。

二、目的：

- (一) 協助學生奠定學、術科基礎，適應學生個別差異。
- (二) 協助學生克服學習障礙，提昇學習效果。
- (三) 落實能力本位精神，達成職校畢業標準。

三、實施方式：

由各處室主任及相關行政人員組成重補修輔導委員會。推動各項重補修業務，並定期檢討，依檢討結果作為改進依據。

四、實施對象：

- (一) 學生各科目學業成績不及格或經補考以後仍不及格者，得申請重修。
- (二) 轉科、轉學經抵免學分後，未修習之科目或學分數不足者，得申請重修。
- (三) 修業三年仍未取得足夠畢業學分者（延修生）。

五、編班方式：

- (一) 開辦專班：同一年級同一科目，重補學生人數達 15 人以上者，得編班教學，但每班以不超過 40 人為原則。
- (二) 自學輔導：如無法安排實施編班或隨班上課時，得經教務處安排開設自學班，協調老師以彈性時間，採個別或小組上課方式指導同學實施部分時段自學輔導。
- (三) 隨班修讀：延修學生重修學分時，以不衝堂為原則，可隨同低年級同科目之班級上課。

六、辦理時間：

以學期中為原則，必要時得於寒暑假實施。

七、編班流程：

- (一) 註冊組轉知實研組前一、二年重補修學生名單、科目。並列出各年級需重補修之科目名稱及人數之清冊。
- (二) 學生於名單公佈後一週內至教務處提出申請並繳回清冊，並由出納組製作繳費三聯單。待繳費日期截止後、實研組彙整繳費完成名單，公告編班課表於教務處公佈欄。
- (三) 課表公告後，實研組統計各重修班名單並製成績冊、點名冊。
- (四) 重修專班上課時間應有巡堂人員，由實研組製作巡堂人員登記表、重修班級教室日誌（附件一）。
- (五) 延修生申請重修，以隨班修讀及開設專班為主，不在畢業學年度暑假開設自學輔導班；若時間及排課等因素無法隨班修讀之延修生，可參加下一學年度之重修申請，其申請、開課等方式依本實施要點辦理。

八、授課時數：

- (一) 專班重修：每一學分授課最少 6 節課，授課方式同日常教學。
- (二) 自學輔導（自學班）：每一學分授課 3 小時，授課方式同日常教學。授課時間外，由各科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依發放之教學進度自行修讀，並於課程結束後，由任課老師自訂時間舉行考試。
- (三) 隨班修讀：延修學生在學期上課期間，於重修上課之日當天全天到校，作息時間及生活教育規範與一般學生相同。
- (四) 重修專班同一科目每天至多 4 節；自學輔導同一科目每天至多 6 節。

九、教材內容：

重修學分之教學內容，以教科書為主，課程範圍應包括全學年課程，但其教材內容、份量、順序，得由任課教師做適當調整。

十、師資安排：

- (一) 重修班之任課教師，經各科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推派，再由教務處聘請擔任為原則。
- (二) 擔任重修班之任課教師，不受教師兼代課最高時數之限制。

十一、上課實施及管理：

- (一) 重修專班：
 - 1. 由任課教師按表上課。
 - 2. 學生請假由任課教師核定。
- (二) 自學班：
 - 1. 重修第一天由指導老師審核學生之讀書計畫表並指定作業。
 - 2. 學生依審核過之讀書計畫實施自學。
- (三) 重補修上課期間請教官協助上下課上學交通、生活管理。

十二、成績 **考查評量**：

- (一) 重修專班：

1. 暑期重補修學生之期中、期末考試各舉行一次，時間由任課教師自訂，考試後試卷請繳至註冊組留存。

2. 期中考佔 30%，期末考佔 30%，平時成績（含作業成績）佔 40%。

(二) 自學班：於各自學班最末節舉行集中測驗，教師可依學生指定作業之優劣、考試成績進行評量，及格者授予學分。

(三) 重修期間學生缺課節數達該科目重修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含)，不予成績**考查評量**；其缺課節數不包括因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經學校核准給假者。

十三、收費標準：

(一) 延修學生隨班重補修學分費，比照暑期重補修學分費繳納。

(二) 重補修學分費以學生自行付費為原則，其學分費以專班費用每生每節課四十元；自學輔導每學分收費二百四十元計算。

(三) 原住民、殘障子女、僑生、離島生、低收入家庭之學生、功勳傷殘子女及符合高中職免學費標準等已享有學雜費之優待補助者，其重修學分費不再補助。

十四、任課教師注意事項：

(一) 協助擬定教材內容及編訂進度，以利於教學。

(二) 準時上、下課。

(三) 確實掌握上課學生人數。

(四) 加強學生平時考核，包含出缺席、學習情形、作業成績等相關事項列入學生成績考核。

(五) 重修課程以重補修之原學期上課使用之教科書為範圍，教師得另行補充其他相關資訊。

(六) 重修專班課程實施時，教務處應安排輪值巡堂人員巡堂；各重修專班置班長一人，於第一節上課前至教務處向巡堂人員領取重修班級教室日誌給任課教師填寫，於下課後交回教務處。

(七) 因事需調、代課請事先知會**實研組**。

十五、自學班教師注意事項：

(一) 請於學生重修當日，審核學生之讀書計畫、指定作業並繳交期末測驗考卷。

(二) 教師依規定評量學生成績，並將成績冊繳交註冊組。

十六、暑期重補修為補救教學重要之一環，視同正式上課，學生必須遵守一切校規。

各處、室應與平時一樣，本著教、訓、輔三合一之基本理念及精神共同輔導暑修學生以增進學生適性學習，達成適性成長為目標。

十七、學生注意事項：

(一) 學生依據重(補)修、延修計畫提出申請，應依排課之課表上課，並遵守學生上課之規定及出缺勤作業之辦法。

- (二) 學生提出申請重補修、延修之後，除因公、喪假或重病住院，及辦理休學時其申請之重補修班尚未開課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調班或退費。
- (三) 暑期返校重修同學之生活規範，比照學期中規定，獎懲列入下學年德行評量**考查**核算。
- (四) 學生每學期申請重補修上限為 16 學分，待重補修排課結束後，在未衝堂情況下，學生如欲加修其他課程，可在期限內至教務處申請及繳費。(適用 104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

十八、經費支出：

- (一) 重補修學分費以支付教師鐘點費用及教材、講義、行政等費用為主。
- ~~(二) 重補修學分費須專款專用，不受年度限制，如有不足得由教育部本項專案補助款或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二) 教師授課鐘點費，以每節課新臺幣四百元至五百五十元為原則，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
- (三) 如排定重補修授課當日無學生出席，任課教師發給一節課鐘點費；該班每位學生缺課節數達科目重修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以上(含)，即通知任課教師及學生該班重補修後續無須到場上課，學生成績評量依相關規定辦理。
- (四) 延修學生重修時，若任課教師利用上課日 8:00~16:00 授課(早自修及午修，不得授課)，鐘點費為每節課新臺幣四百元。

十九、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本案由各處、室、館、進修部提出，文書組彙整。

附件

國立永靖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全校) 1

114.01.20 編製

週別	日期	校長室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02/01~ 02/08				
一	02/09~ 02/15	2/10 行政(主管)會議 2/11 開學日	2/11 開學日 發放學生教科書 2/12 高三彈性課程前半學期開始	友善校園宣導週 2/11 開學典禮 2/12 週會：友善校園宣導講座	實習期初科務會議、實習工場安全檢查 召開年度優(均)質化管控會議
二	02/16~ 02/22	2/17 行政(主管)會議	2/17-2/18 高三第三次模擬考 2/19 學科補考(14:00-16:30) 2/17-2/20【技保】網路報名+繳寄審查資料 2/20-3/11【繁星】學校登錄考生資料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週 2/19 班會：幹部訓練 週會：交通安全宣導	2/20 前各科完成上學期實習成績補考。彙整實習補考成績
三	02/23~ 03/01	2/24 行政(擴大)會議 2/28 和平紀念日	113 學年度下學期重補修開始上課 2/25【學測】公布成績 2/27【術科】公布成績	民主防治宣導週 2/26 週會：捐血活動說明會	
四	03/02~ 03/08	3/3 行政(主管)會議	3/5-3/7【技保】繳交報名費	複合式防災演練週 3/5 週會：複合式防災演練	3/3-3/7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班技藝競賽

五	03/09~ 03/15	3/10 行政(主管)會議	3/10 第八節輔導課開始 3/13-3/14 高三第四次模擬考 3/10-3/12【技保】網路登記志願 3/12-3/19【技優+甄選】學校上傳畢業生資料 3/12-3/19【繁星】考生網路報名	人文藝術宣導週 3/12 期初導師會報 3/12 班會：性平視訊(一) 週會：第1次社團活動	
六	03/16~ 03/22	3/17 行政(主管)會議	3/18【技保】分發放榜 3/19【統測】寄發准考證	校園霸凌防制宣導週 3/19 中午：永工之星初賽 週會：第2次社團活動 3/20 捐血活動	3/17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學生線上申請截止
七	03/23~ 03/29	3/24 行政(主管)會議	3/24-3/25 全校第一次定期評量 3/26-4/2【技優】校內宣導說明(另行通知)	服務學習宣導週 3/26 班週會：高一高二班際球賽 高三統測祈福活動	工安測驗(併全校第一次定期評量) 3/24-3/28 第55屆全國技能競賽中區分區技能競賽 檢查各科實習工場日誌、實習設備 3月底各科呈報工安衛生檢核表
八	03/30~ 04/05	3/31 行政(擴大)會議 4/4 兒童節、清明節	4/2 高三彈性課程，前半學期課程結束	性別平等宣導週 4/2 週會：智慧汽車修護：AI如何提升效率與精準度	整理各科實習材料經費預算 4月初彙整工安衛生檢核表
九	04/06~ 04/12	4/7 行政(主管)會議	4/8-4/9 高三第五次模擬考 4/7 高二彈性課程選課開始 4/11-4/16【甄選】校內宣導說明(另行通知) 4/11-4/16【技優+甄選】(學生)檢視歷程1-4學期資料	感恩教育宣導週 4/09 班會：性平視訊(二) 週會：第3次社團活動	
十	04/13~ 04/19	4/14 行政(主管)會議	4/14-4/16【技優】身分審查繳件(低中低收) 4/15【繁星】查詢考生排名 4/16 高三彈性課程，後半學期課程開始 4/17-4/30【甄選】身分審查繳件(低中低收)	防範藥物濫用宣導週 4/16 期中導師會報 4/16 高二聯合班會：校外教學說明會 週會：第4次社團活動	4/13 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學科檢定 4/15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學校審查及推薦截止
十一	04/20~ 04/26	4/21 行政(主管)會議	召開 114-1 學期教科書選用會議 4/21-4/23 高三期末定期評量 4/26-4/27 統測 114 學年度上學期重補修開始調查 4/24-4/30【繁星】網路選填志願序	網路安全宣導週 4/23 週會：影片欣賞(高一、高三) 4/23~4/25 高二校外教學	4月份危險機械設備管理通報
十二	04/27~ 05/03	4/28 行政(擴大)會議	4/28-5/2【甄選+登分】校內說明宣導 4/29-5/6【技優】繳費→登錄資料→寄件	健康促進宣導週 4/30 班會：性平視訊(三) 週會：第5次社團活動	彙整各科實習材料經費預算 檢查各科實習工場日誌紀錄
十三	05/04~ 05/10	5/5 行政(主管)會議	5/6-5/8 高一高二第二次定期評量 5/7 高三期末 IEP 5/6【繁星】錄取公告 5/5-5/9【登分】學校集體資格審查登錄 5/8-5/9【個申】學校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 5/8-5/14【甄選】學校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	環境教育宣導週 5/7 週會：環境教育專題講座1 5/9 高三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5/5 高一實習報告抽查 5/6 高二實習報告抽查 5/8 產學攜手專班學生職前訓練講座
十四	05/11~ 05/17	5/12 行政(主管)會議	5/14 高三補考(14-16) 5/17-5/18 國中教育會考 5/12【歷程】學生上傳截止 5/13 教師認證截止 5/13【繁星】放棄錄取截止(12:00前) 5/14-5/16【歷程】學生勾選 5/15 統測寄發成績 5/15-6/4【登分】身分審查及繳件(自行寄件) 5/15-5/19【甄選】學生查詢第6學期修課紀錄 5/16-5/22【甄選】一階集體報名繳費	生命教育宣導週 5/14 高三班際球賽(時間另行通知) 班會：高一歌唱比賽(校歌+自選曲3選1) 週會：第6次社團活動	5/16 前各科完成高三實習科目補考
十五	05/18~	5/19 行政(主管)會議	5/19-5/21【歷程】學生收訖明細確認 5/19-5/23【技優】(個別)網路	全民國防教育宣導週 5/21 期末導師會報 5/21 班週會：社團成果發	5/24 在校生商業類學科檢定 5/19 至 6/27 產學攜手專班入廠實習

	05/24		報名 5/23 前【歷程】學校完成提交 5/6-5/7【免試】比序項目積分繳件(校外) 5/20-5/22【免試】比序項目積分審查(校外) 5/22-5/23【免試】技優報名(校外)	表會+永工之星決賽	
十六	05/25~ 05/31	5/26 行政(擴大)會議 5/31 端午節	5/28 高三彈性課程後半學期課程結束 學生驗退書及教科書招標作業	品德教育宣導週 5/28 班會：憂鬱防治視訊週會：環境教育專題講座 2	114 學年度工科技藝競賽第一階段報名
十七	06/01~ 06/07	6/2 行政(主管)會議	6/2【甄選】公告第一階段結果 6/5-6/10(各校自訂)【技優】上傳(勾選)歷程備審+繳甄審費 6/6-6/13(各校自訂)【甄選】二階上傳(勾選)歷程備審+繳費 6/4【免試】技優資料審查(校外)	工業安全教育宣導週 6/2 畢業典禮 6/4 週會：法律教育宣導講座	召開各科期末科務會議
十八	06/08~ 06/14	6/9 行政(主管)會議	6/5-6/17【大學】分科測驗報名 6/11 高一高二期末 IEP 6/13-6/22(各校自訂)【技優】指定項目甄審	生涯發展教育宣導週 6/11 週會：性別平等宣導講座	6/8 在校生商業類科術科檢定
十九	06/15~ 06/21	6/16 行政(主管)會議	6/16【新生】優免+技優+實用報到 6/14-6/29(各校自訂)【甄審】二階指定甄試	家庭教育宣導週 6/18 週會：家庭教育宣導講座 6/19 高一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6/20 高二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二十	06/22~ 06/28	6/23 行政(擴大)會議	6/25-6/27 高一高二期末定期評量 6/24【登分】(特種生)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6/26-6/27【免試】國中集體報名繳件(校外)	法治教育宣導週 6/25 週會：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專題講座	實施實習工場環境安全衛生比賽 公告暑期公民營研習教師名單 6 月底各科呈報工安衛生檢核表 各科實習器材廢料處理
二十一	06/29~ 07/05	6/30 期末校務會議	6/30 休業式 7/2-7/4【技優】(正備取)登記志願序 7/2(各校自訂)【甄選】公告正備取	暑假生活規範宣導週 6/30 休業式	
	07/06~ 07/12		7/8【技優】分發放榜(10:00起) 7/9-7/11【甄選】登記就讀志願序 7/10【新生】免試報到 7/11-12【大學】分科測驗		
	07/13~ 07/19		7/10-7/21【登分】系統(練習版)開放 7/16(各校自訂)【技優】報到截止 7/15【甄選】分發放榜(10:00起) 7/17-7/21(各校自訂)【甄選】報到 7/18-7/23【登分】個別繳費		
	07/20~ 07/26		7/29【大學】分科測驗公布成績 7/29-8/4【大學】分發繳費		
			7/28【登分】公告實際招生名額(15:00起) 7/29-8/1【登分】網路登記志願 8/1-8/4【大學】分發登記志願 8/7【登分】錄取公告(10:00起)		

附件

國立永靖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全校) 2

114.01.20 編製

週別	日期	總務處	輔導處	圖書館	進修部
	02/01~ 02/08				
一	02/09~ 02/15	2/11 開學日 學生註冊繳費		漂書活動活動及書目公告 心得寫作及小論文比賽宣導	2/11 17:30 開學典禮、會後 發放學生教科書、環境打掃、導

					師時間。
二	02/16~ 02/22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2/19 圖書館股長訓練 圖書館義工、志工招募 各處室科及讀者推薦圖書宣 導	2/20~3/11【繁星】學校登錄考 生資料
三	02/23~ 03/01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02/26 中午學生輔導工作委 員會(暫訂) 02/26 中午家庭教育推動執 行小組會議(暫訂)	圖書館義工、志工訓練 整理過期專業雜誌分配各科	
四	03/02~ 03/08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3/5 防護圍及自衛消防 編組訓練	03/05 中午高三升學輔導會 議(暫訂)	漂書暨閱讀心得寫作主題公 告 3/5 輔導閱讀心得上網參賽	
五	03/09~ 03/15	全校冷氣機養護巡檢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 保養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 催繳	03/12 班會:性平視訊(一) 03/12 第6節 產專班相關升 學管道宣導	3/10 閱讀心得參賽截止 3/12 輔導小論文上網參賽 3/15 小論文參賽截止 3/13 靖園月報#11	3/10 複合式防災演練 3/12~3/19【繁星】考生網路報 名
六	03/16~ 03/22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 催繳	03/19 (6-7): 職涯探索講座	公佈學期書籍借閱排行統計 閱讀認證及借閱率評比宣導	3/17 交通安全教育講座 3/19【統測】寄發准考證
七	03/23~ 03/29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飲用水設備定期保 養、更換耗材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 催繳		推薦書目滙整 推動班級讀書會(讀報班)及 評比宣導	3/24~3/28 第一次定期評量
八	03/30~ 04/05	無障礙諮詢小組會議 花木修剪整理 註冊費解繳專戶	04/02 (3-4): 認輔(二)	書報、雜誌編目整理 電腦系統維護與整修	4/4 兒童節、清明節
九	04/06~ 04/12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環境整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 保養	04/09 班會:性平視訊(二)	推薦書目滙整 email 圖委審核 贈書與回溯編目整理 4/10 靖園月報#12	4/14 家庭教育講座
十	04/13~ 04/19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環 境整理 飲用水設備定期檢驗	04/16 (3-4): 認輔(三)	辦理新書籍採購	4/15【繁星】查詢考生排名
十一	04/20~ 04/26	節約能源小組會議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圖館讀書會分享座談(1) 館務、網站資料整理與館訊	4/21~4/25 高三期末定期評量 4/26~4/27 統測
十二	04/27~ 05/03	花木修剪整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 保養	04/30 (3-4): 認輔(四) 04/30 班會:性平視訊(三) 04/30 (6-7): 高三升學輔導 講座	4/30 優質化體驗研習	5/5 性別平等教育講座
十三	05/04~ 05/10	花木修剪整理	05/05-09 大專校院入班宣 導	報紙期刊雜誌稽核 借閱統計報表公告 靖園月報#13(5/8)	5/5~5/9 高一高二第二次定期 評量 5/6【繁星】錄取公告
十四	05/11~ 05/17	校園環境衛生消毒防 治(會考)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整 理		新書到館整理滙入 辦理新書展暨性平書展一週 公佈新書及借書排行榜 讀者介購書籍回覆	5/12 防制藥物濫用講座 5/16 高三補考 5/17~5/18 國中教育會考 5/13【繁星】放棄錄取截止(12: 00 前) 5/15 統測寄發成績
十五	05/18~ 05/24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飲用水設備定期保養	05/19-23 高三模擬面試	漂書活動、班級讀書會暨各項 評比獎勵 準備圖館委員會資料 高三逾期催書	
十六	05/25~ 05/31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整 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 保養	05/28(3-4): 認輔(五) 05/28 班會:憂鬱防治視訊	召開本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 新書上架及書庫調整	5/31 端午節

十七	06/01~ 06/07	消防設備定期檢修 花木修剪整理 校園空間會議	06/04(5-7)：生命教育生活 美學教師共備社群研習	下半年報紙訂閱 館藏書籍盤點 教學資源平台維護 6/5 靖園月報#14	
十八	06/08~ 06/14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整 理 飲用水設備定期保養 更換耗材	06/11(5-7)：家庭教育暨心 理健康工作坊	圖館讀書會分享座談(2) 期末逾期催書	
十九	06/15~ 06/21			心得寫作比賽優良作品編輯 視聽媒體室電腦維護與整修	
二十	06/22~ 06/28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花木修剪整理		6/25 智財權宣導與專題講座 小論文寫作比賽優良作品編 輯 贈書與回溯編目整理	6/23-6/27 高一高二期末定期 評量
二十一	06/29~ 07/05	化糞池清理 6/30 期末校務會議		館務、網站資料整理 訂閱期刊雜誌稽核 7/2 靖園月報#15	6/30 休業式
	07/06~ 07/12	自來水塔清理		報紙及雜誌編目整理 電腦系統維護與整修	
	07/13~ 07/19				
	07/20~ 07/26				

決議：照案通過。

伍、主席（校長）致詞：

僅代表會長感謝所有師長及資深優良教師在這個學期以來的努力，也預祝各位師長接下來新的 1 年能夠順順利利，在業務的推動上也能順利圓滿，並祝大家蛇來運轉，好事不斷。

陸、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備後 P69）

- | | | | | |
|--------|--------|--------|--------|--------|
| 1. 教務處 | 2. 學務處 | 3. 總務處 | 4. 實習處 | 5. 圖書館 |
| 6. 輔導處 | 7. 人事室 | 8. 主計室 | 9. 進修部 | |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 12 時 20 分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學年度 第1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

報告人：林O容 2025.01.20

113學年高一新生親師座談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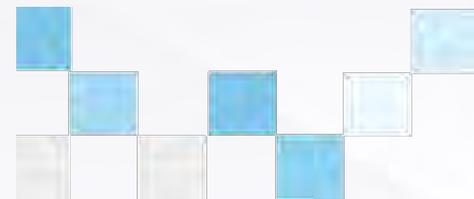


高一新生家長參加踴躍、座無虛席

113學年高一新生親師座談會



113學年高二三親師座談會



家長持續關心、對孩子們的殷殷期待

恭喜楊O原先生榮任本校家長會會長



榮耀時刻 亦是對永工全心全意付出



胡凱會長



楊原會長

113年校友會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會議

感謝校友會提供各項獎勵與支持



盧○士老師「行旅足跡」創作展



89週年校慶運動會全體教職員工生努力



89週年校慶運動會全體教職員工生努力



運動場上有你有我，感謝大家熱情參與



迎接90週年校慶的到來！

113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工業類科技藝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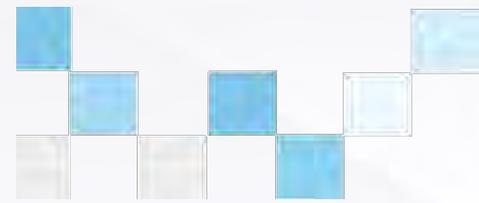
113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工業類科技藝競賽



113學年度全國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獲獎名單

職種	班級	姓名	名次	指導老師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製圖三	廖O捷	金手獎(第一名)	邱O瑄老師
機械製圖	製圖三	廖O均	金手獎(第一名)	楊O富老師
車床	機三乙	鄭O衡	金手獎(第七名)	林O隆老師
機械製圖	電繪三	謝O廷	優勝(第六名)	林O宏老師
測量	建築三	羅O捷	優勝(第六名)	吳O正老師
測量	建築三	吳O榛	優勝(第六名)	鄭O元老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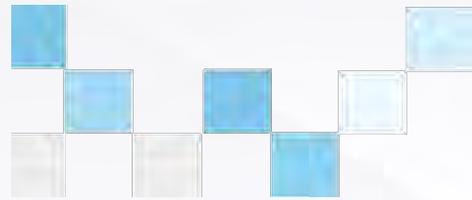
彰化縣工科賽各校競賽成果



彰化縣高職	得獎成果	參加人數	得獎率
彰師附工	9金手8優勝	20	85%
秀水高工	3金手3優勝	22	27.2%
崇實高工	3優勝	11	27.2%
永靖高工	3金手3優勝	15	40%
員林農工	1優勝	6	16.7%
二林工商	4優勝	11	36.3%
達德商工	1優勝	5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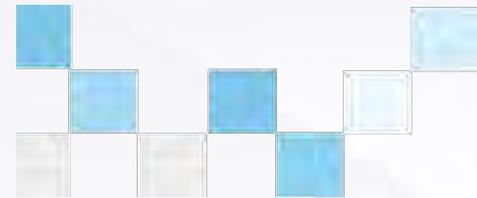
113學年度全國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成果





分享競賽成果的喜悅~

113學年度高一公民訓練



品德教育的實踐~

113學年度高一公民訓練



感謝師長的付出！

113高職優質化推動新課綱諮詢委員蒞校輔導



113年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務工作會議



113年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務工作會議

十二、學校於調和、調查、處理階段或作成終局實體處理後得為下列處置 (準則第38條)

學校，係指校長得為下列處置。學校也可召開防制委員會決定。

在調和、調查、處理階段或作成終局實體處理後，學校可直接為第38條之處置，毋須先報教育局核准。

案件一開始就可以啟動輔導，方式由學校自行決定。

1、彈性處理當事人之出勤紀錄或成績評量。

3、提供心理諮商與輔導。

4、避免行為人或其他關係人報復。

6、其他必要之處置。

2、降低雙方互動，必要時得對當事人(包括行為人、被行為人)施予：

- (1)抽離或個別教學
- (2)安置到其他班級
- (3)協助當事人依法定程序轉班。

5、預防、減低或杜絕行為人再犯。

案例：生對生霸凌，行為人學生之家長若是被行為人之授課老師，學校可進行必要處置，調整老師課務或職務。

案例：行為人在高中三年級上學期調查期間被安置到其他班級，案件於寒假調查完畢。學校在終局處理後，可以繼續安置行為人在其他班級直到畢業。

承辦國教署委託計畫 榮獲肯定



114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



**招生工作有賴
全體同仁共同努力！**



2025 SNAKE

感謝聆聽

THANK YOU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

教務處報告事項

2025.01.20

業務報告

教學組

1. 上學期有45位老師安排公開授課，大部分教師已完成，協請轉知科內教師將公開授課前中後紀錄表及照片共4張表件，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
感謝各位教師協助。



業務報告

2. 辦理校內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1) 語文閱讀跨科共備社群 - 青春不迷網

(2) 生命教育社群- 哲學咖啡館- 敘事塔羅

研習皆非限本科，敬邀全校教師踴躍參加。



3. 寒假由1/21-2/10，**2/11(二)開學**。
4. 114/**2/3-2/7**舉辦113學年度寒假輔導課。
5. 114/**2/19**舉辦113學年度第1學期【學科補考】。
6. 三年級模擬考，113學年度第1學期於113/10/21-10/22及12/10-12/11順利舉辦了兩次。
7. 第2學期將辦理三次模擬考：114/2/17-2/18、3/13-3/14、4/8-4/9，感謝各任課教師之配合。

業務報告

8. 113/12/18舉辦英文節慶海報比賽，感謝英文科及室設科教師協助辦理。



1. 依據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之規定：在學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應於開學前訂定。每學期應至少檢討一次。參與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特殊教育與相關教師，並應邀請學生家長及學生本人參與。本學期已於1月8日辦理期末暨期初IEP會議，感謝各任課教師協助。
2. 期末前兩周召開檢討會議，希望藉由會議讓學生了解本學期的學習狀況外，若有尚未完成之作業也可利用剩餘之學習時間完成，期許學生能順利取得學分數。而期末總成績通過與否，多元評量表則可於期末時繳交。

CRPD 多元社會溝通計畫

國家人權委員會 × Right Plus 多多益善 × 臺灣公民對話協會



21 世紀第 1 部人權公約

——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

無障礙不只電梯和坡道 4種無障礙打通全世界



() 下列哪一種是符合 CRPD 精神的無障礙設計？

- ① 防疫記者會手語翻譯
- ② 低底盤公車
- ③ 螢幕報讀軟體
- ④ 以上皆是

無障礙只是最基本 合理調整才是真公平



我的員工受傷了
要長期坐輪椅，
我應該可以解僱他吧？



等等，你能證明他要求的
工作調整不合理、
你也無法負擔嗎？

1. 技優保送入學管道：網路報名自114/2/17-2/20止，本校製圖三廖○捷、製圖三廖○均符合保送資格，轉知相關訊息。
2.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已於 113/12/16上傳報名資料並匯款，完成統測集報。本校報考人數共321人，不報考共27人。
3. 1/18-1/20學測測驗考試，本校共5位學生報名參加。
4. 請各位老師於114/1/22(三)前繳交學期成績，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

業務報告

5. 113學年度**第二次模擬考**各班前三名考生，頒發獎狀乙紙。由家長會頒發10% 500元3名，15% 200元4名，計7名，**共2,300元**。
6. 113學年度**第二次模擬考進步獎**：總分200-300進步20%-30%、總分300-400、400以上進步10%由家長會頒發進步獎200元46名、總分300-400與400以上進步10%-20%由家長會頒發進步獎300元1名，計47名，**共9,500元**。
7. 113/12/24業已召開轉科委員會，確定轉科名額及公告。截至114/1/14止，申請轉科人數共**4**名。
8. 「智慧校園平台-學習預警系統」：導師/任課教師可查看導師班/任課班級最新版零分預警學生名單。※計算分母為「本學期各科總上課節數」；分子為學務處最新登錄之各科曠課、事假之累計節數。

業務報告

9. 學生學習歷程平台：

學生上傳截止日期為114/2/11(星期二)，

教師認證截止日期為114/2/13(星期四)。

智慧校園平台(雲)

國立永靖高工 線上歷程系統 目前學年度學期 112 上

學生學習歷程

系統首頁

公告訊息(A)

查看班級學生資料(B)

收訖明細(C)

課程學習成果(D)

1-3 認證學生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學習歷程

請點選左側選單

線上查詢系統

成績輸入

導師班級作業

系統清單

新學習歷程系統
紀錄學生的學習軌跡及表現

Excel記分冊
線上Excel成績登入

線上課表查詢
查詢課程資訊

Copyright © 1988 ShinHer Informati

業務報告

註冊組

113學年度『高職優質化適性就近入學獎學金』，113學年度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彰化區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排序在本校前5名者，每名核發獎助金4000元，共20,000元。一年級上學期第一次與第二次中考國英數三科總平均達70分以上且依分數高低排序。每班一名，符合獎勵標準共6名，每名核發獎助學金3000元，共18,000元。獲獎名單如下：

編號	班級	姓名	性別	獎學金類別
101	製圖一	林@鑫	男	新生入學
102	建築一	林@翰	男	新生入學
103	建築一	吳@翔	男	新生入學
104	室設一	陳@興	男	新生入學
105	電一甲	李@達	男	新生入學
201	製圖一	江@玲	女	就近入學
202	電一甲	程@睿	男	就近入學
203	電一乙	包@勳	男	就近入學
204	資訊一	陳@融	男	就近入學
205	室設一	蔡@叡	男	就近入學
206	化一甲	詹@豪	男	就近入學

業務報告

註冊組

113.1 優質化職業教育體驗活動，溪陽國中師生共51人參加，已於113/11/13(星期三)完成職業教育體驗活動，感謝 電機科、化工科二科鼎力相助，使活動圓滿完成。



一. 數位精進計畫觀課完成，感謝陳O璉老師及學生配合。



二. 社交工程演練宣導：模擬駭客寄送各種誘騙信件，測試教職員對網路釣魚的警覺能力。

- 第一次演練時間：約每年4~5月，時間屆時Email通知。
- 第二次演練時間：約每年10~11月，時間屆時Email通知。

- 防範方式：

社交工程期間，有來路不明(旅遊、保健、時事、美容等)信件

1. 勿點選
2. 勿開啟
3. 直接刪除

三. 社交工程結果**未通過社交工程之同仁（額外通知）**，須接受資安或數位素養課程，上課方式如下：

1. 職員請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台。

2. 教師請至磨課師。

3. 上完請將證明文件截圖轉PDF檔送email至設備組。

四. 預計開學發教科書，本學期末驗退書已於1月17日截止。

五.資安宣導：

- 1.根據人員資通安全守則，傳送個資資料需加密，若資料外洩，立即通報設備組與相關處室。
- 2.涉及公務資料請用**教育雲帳號**交換，並統一用ods、pdf及7-zip等免費軟體，避免使用非授權工具。
- 3.共同設備登入個人帳號，**記得登出**防止資料外洩。
- 4.電腦請設定螢幕保護密碼，時間設為**10分鐘以內**。

六. 雲端空間管理：**每人雲端空間限制1TB**，請同仁定時清理雲端空間，以便有足夠空間可使用。

七. 離職教職員與畢業生帳戶停權與刪除規範

1. 教職員：離職日起**30天後停權**，有檔案增量需求可申請延長90天，**停職1年後刪除帳戶**。
2. 畢業生：**每年8月起停權**，可申請延長90天，**停權1年後刪除帳戶**。
3. 退休員：保留Google信箱及雲端硬盤權限，視容量狀況重新調整。

1. 根據國教署核定本校實用技能學程招生情形為：
114學年度招收科別為營造技術科，招收人數為35人。
115學年度招收科別為電腦繪圖科，招收人數為34人。
2.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優質化計畫已完成經費收支結算，經常門執行率達93.45%；資本門執行率達100%，感謝各處室及子計畫負責人的協助與配合。
另因本年度經費補助額度緣故，煩請下學期優質化資本門執行部分請儘早準備，並完成請購程序(不可更改請購品項)。
3. 113學年度下學期重補修課程已進入排課階段，預計開設班別83班，總修課人數為394人。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學年第1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

學務處報告

訓育組、社團活動組

- 一、下學期預計於**114.04.23**到**114.04.25**三天辦理**高二校外教學參觀活動**，目前進行招標前作業。
- 二、暑期**工讀**已在申請中，若有低收或中低收等學生優先，請有需求之學生可至學務處領取申請表，並盡快繳交相關資料以利彙整，屆時3月初將會向教育部國教署申請經費。
- 三、113年度教育儲蓄專戶之帳戶賸餘款新台幣**604,347**元，相關收支明細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網站<https://www.edusave.edu.tw/>，請同仁自行參閱。

訓育組、社團活動組

四、國立永靖高工113年度班級教室布置比賽成績：

	高一	高二	高三
第一名	室設一	室設二	室設三
第二名	機一乙	製圖二	機三甲
第三名	建築一、微電一	電二甲	電三甲

五、畢業紀念冊編輯將於1月24日進行初稿上傳。

生輔組

一、已辦事項：本學期工作回顧

(一)113年8月30日至9月5日完成本學期「友善校園週」活動：

1. 配合開學典禮由校長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並加強實施法治教育、品德教育、人權教育、生命教育、資訊素養與倫理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之宣導，並置重點於「拒絕兒少性剝削—不拍、不傳、不留、要求助」、「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及「尊重多元文化理念」等議題，以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2. 當週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教授科目皆為「友善校園相關法律宣導」，讓同學對相關問題有更深一層之認識。

生輔組

(二)113年9月20日本學期「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9月20日0921時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實施一分鐘避難掩護應變演練，落實「蹲下、掩護、穩住」要領及各班疏散路線演練。

(三)114年1月8日完成本學期「學生個案會議」：

本學期共計召開6位同學的學生個案會議，分別因學生偏差行為及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均邀請家長蒞校與會，共同研討後續輔導與管教作。

(四)113年9月24日完成本學期「賃居生訪視」：

由永靖消防分隊及同安派出所派員陪同前往實施訪視，檢查住居安全設施，狀況良好。

生輔組

(五)114年1月9日完成本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議」：

本學期共計辦理2場次學生獎懲委員會議，共計完成2位獎勵及7位懲處審議。

(六)113年11月30-12月1日完成本學期「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

本學期共計辦理1場次2天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計有98位同學完成改過銷過。

(七)113年12月25-27日完成本學期「學生德行審查會議」：

本學期各年級學生德行審查「曠課累積達42節課」、「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及「獎懲功過相抵後超過三大過」等事項。

生輔組

二、待辦事項：下學期重點工作

(一) 預於114年2月11日至2月17日「友善校園週」：

1. 恭請校長於開學典禮上向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並加強實施學生情感、人權、法治、品德、生命、資訊倫理素養及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強調尊重、關懷、同理、包容、安全、參與等涵義，以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並置重點於113學年度宣導主題「拒絕兒少性剝削-不拍、不傳、不留、要求助」，其他宣導事項為「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尊重多元文化理念」及「加強推動全面性教育」等議題，以營造友善校園環境；持續於學期中其他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融入前揭宣導重點，讓師生共同發想防制作為，發揚友善校園意涵，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生輔組

(二)預於114年3月5日辦理本學期「複合式防災演練」：

邀請彰化縣消防局永靖消防分隊派遣師資，完成防震及防火等各項複合式防災應變處置宣導，分組實施緩降梯操作、滅火器操作、消防栓噴水操作及緊急救護演練CPR與AED等訓練。

(三)持續加強學生生活及品德教育之宣導與規範。

(四)持續加強各項安全教育宣導工作。

(五)持續加強校園安全維護等工作。

生輔組

三、其他工作報告暨宣導事項：

(一)本學期生活榮譽競賽秩序評比前五名班級：

第一名**化二甲**(唐0倩老師)、第二名**電三甲**(吳0雲老師)、第三名**電一甲**(賴0亨老師)、第四名**室設三**(王0柔老師)、第五名**室設一**(陳0青老師)

(二)本學期至114年1月14日止累計學生獎懲統計如下：

1. 獎勵部份：嘉獎：2483人次、小功：280人次、大功：2人次。

2. 懲處部份：警告：652人次、小過：1763人次、大過：7人次。

(三)本學期有許多同學騎乘機車、電動自行車及腳踏車發生車禍而受傷，請導師提醒同學確實遵守交通規則，禁止無照騎車，隨時注意路況，以避免發生憾事。

生輔組

- (四)最近天氣變化大，請導師提醒注意身體保暖，如需參加戶外活動時，隨時注意個人安全，避免發生危安事件。
- (五)請各班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寒假期間，返校(打掃、溫習功課、技能檢定練習、球隊練習及重補修等)請注意自身服裝儀容，務必穿著學校制式服裝，恪遵學校規定，違者依校規處份。
- (六)113學年度寒假家長聯繫函暨學生生活須知已於114年1月13日發放至各班，請各班導師協助向同學宣導，共同維護學生安全，以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意外事件發生。

衛生組、體育組

一、本學期全學期整潔競賽，第一名：機一甲；第二名：機二丙；
第三名：化二甲；第四名：機一乙；第五名：室設一。

二、一一三學年第一學期寒假班級返校服務表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1/21 (二)	機三甲、資訊二、 電三乙	2/6 (四)	機三乙、化三乙
1/23 (四)	化三甲、微電一、 製圖三	2/10 (一)	電三甲、室設三、 化三乙
2/4 (二)	電繪三、資訊三、 建築三		

本學期生活榮譽競賽前五名班級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整潔 競賽	機一甲	機二丙	化二甲	機一乙	室設一
秩序 競賽	化二甲	電三甲	電一甲	室設三	室設一

國立永靖高工113學年度第2學期 開學日程表

年後公告網頁與群組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宣導

- 一、本學期通報性平事件共有**2**件，現於國教署審核中。
- 二、請同仁們與學生互動時，特別注意言語、肢體等的份際，參加相關研習均強調性平教育之事，對站在教育第一線的我們都應生警惕。
- 三、鼓勵同仁能多踴躍報名參加相關研習。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說明如下

- (一)應符合性平法第21條第1項規定:學校教職員工獲知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24小時內 依法校安通報、社政通報。
- (二)本校校安通報、社政通報權責人員為性平承辦人，所以本校教職員工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後，了解初步訊息，請告知性平承辦人進行通報並填寫「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說明如下

- (三) 緊急情況先以口頭/電話等方式聯繫通報窗口承辦人。
- (四) 未於知悉後24小時內進行通報，依性平法第36條第3項規定，處新台幣3萬以上15萬以下罰鍰。
- (五) 告知單表件可至教官室拿取或上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下載。

推行教育部各項政策，請同仁知悉並協助執行與宣導，臚列如下：

- 一. 性別平等(114年度為性騷擾與性剝削)、健康促進主題、環境教育等議題，請各科老師能於期初教學研究會議時列入討論紀錄，並適時融入課程教學。
- 二. 本校性平目標：
 - 1) 透過各項教育安排與運用多元教育策略共同推動，提供所有性別學生月經議題相關之生理、心理及社會文化面向思考的各項學習活動，實踐友善校園、性別平等與月經平權的教育目標。
 - 2) 期許以「勇說不性騷擾、拒拍不性剝削」為主題，透過課程融入教學、週會宣導及性別平等影片的播出，協助師生加強了解、尊重性別平等觀念，進而保護自己性身心自主權，達到健康兩性互動。
- 三. 因國家教育政策，故每年皆會安排有關兒童權利公約(CRC)或性平教育等相關研習，讓各位同仁在輔導與管教學生方面能有所了解，屆時請您撥冗參加。

下學年度教師輪任導師作業程序

依本校導師遴選實施要點規範之作業程序。

- ◎ 三月中旬至四月初將啟動積分調查及自願及緩任申請事宜。
- ◎ 屆時請同仁協助配合。

工作表現良好的人感受良好，而工作表現優異的人則感受優異。我們內心的滿足大大地來自我們的成就。」—— Mark Sanborn，作家兼職業演說家。

引導永工孩子自律、友愛、認真向學、負責任的好品德。



報告完畢

祝夥伴們



年快樂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學年第1學期末 校務會議

總務處報告



一般業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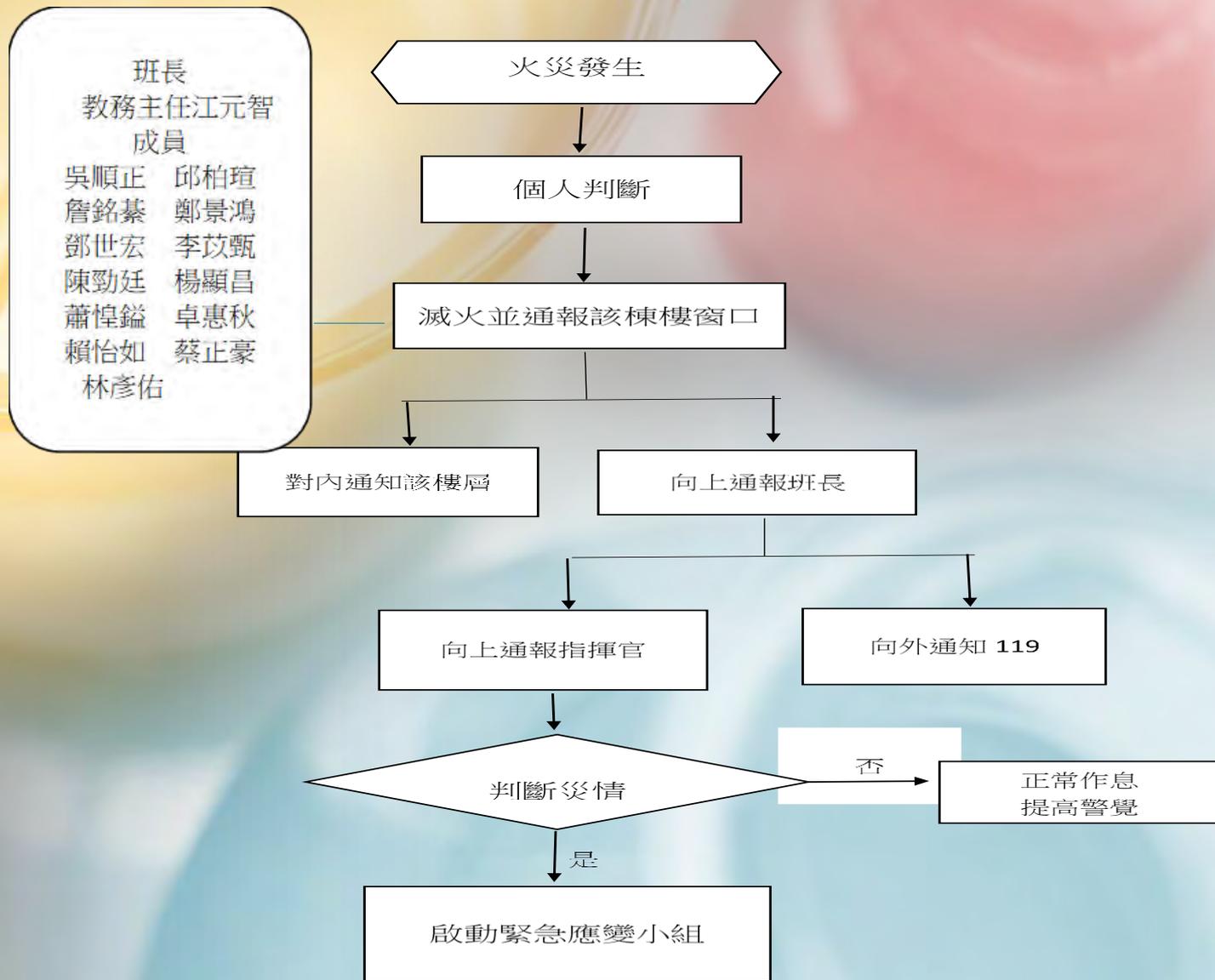
- 總務處計畫於寒假進行多項維修施作，若處室還有需立即性維護處理需求者，請同仁盡快提供意見，預計寒假時針對電機科與資訊科公共區域壁癌情形進行處理，目前廠商估價中。
- 配合汽機車車牌資料的建置，有換車的同仁，請至總務處更新資料。汽車通行證請同仁將汽車通行證放置於副駕駛座前的擋風玻璃右側，以利守衛們辨識。

一般業務報告

- 本校災害防救緊急應變小組的分組，比照自衛消防編組名單，預計每半年根據人員異動進行修訂。**113下半年將依往例結合學生複合式防災演練，訂於3月5日舉行，進行實作演練，屆時敬請同仁依任務編組共同參與。**



火災災害通報流程圖



一般業務報告

- 115年度資本門概算籌編已彙整完畢，將於下學期開學前擇期召開相關會議。
- 氣溫變化尚不穩定，仍有脫落之虞，提醒師生生活動過程請務必留意大王椰子樹葉及磁磚掉落的情形，若發現也請通知總務處。
- 感謝校長為校園安全，協助申請到約53萬經費以建置更完善的監視攝影系統，訂於1月22日辦理招標。校園監視系統的建置是以協助維護校園安全為目的，若用於尋找失物，則功能有限且亦非設備的設置目的，日後以尋找個人失物為申請理由，將以不受理為原則。

一般業務報告

- 本校公物修繕以廁所阻塞為大宗，近期發現某些洗手台也有因倒廚餘而致嚴重阻塞情形，幾乎是人為使用不當造成、甚或蓄意所為，請大家協助多宣導與防範。
- 請同仁採購時配合政策，落實綠色採購，詳情請參考「114年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期待能在大家的協助配合下，避免有連續2年未達甲等而被公布，也能達到114年機關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度達95%的年度目標值。

節電宣導：

- 113學年度教室冷氣汰舊換新，完成機二甲、乙與微電一、資訊三。
- 目前彰化縣高中職友校中，除了電腦教室使用冷氣不收費外，其餘專科教室與實習工廠均有收費的有：彰工、員農、溪高，崇實和二工已建置讀卡機，準備收費，以上是彰化縣總務主任群組調查有回報的學校情況，供大家參考。
- 為提供舒適教學與學習環境又顧慮節電的需求，將一般教室使用冷氣時間提早半小時，即三樓以上8:30、二樓9點、一樓9:30，統一控制使用到4:40。
- 年假有9天，請記得1月24日下班時關閉門窗電源

推動ODF-CNS15251政府文件標準格式

- 請持續宣導辦理公文附件可編輯文件以ODF文件格式檔案提供，依前揭計畫電子公文附件ODF文件格式使用比例109年目標值需達100%。
- 各校（處）網站及資訊系統提供下載及匯出匯入的可編輯文件應提供ODF文件格式，非可編輯文件則採用PDF文件格式提供。
- 學研計畫文件、表單及成果等相關文件範本優先以ODF文件格式製作，學校行政作業以ODF文件格式流通。
- 鼓勵教師以可製作標準ODF文件格式之軟體，作為教育應用工具，並於教師在職訓練納入ODF文件格式課程。
- 工具及相關說明文件下載網址：國家發展委員會入口網站(WWW.NDC.GOV.TW)，請同仁自行下載善加利用。

截至114年1月15日止招標案件 (含財務及勞務)辦理情形：

案名	執行情形
(113-03)113學年度學生通學專車採購	執行中
(113-14)113學年度高三學生畢業紀念冊委製	執行中
(113-16)114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及分發網路作業平臺採購案	執行中
(113-17)114年主計室業務委外勞務採購案	執行中
(113-18)製圖科SOLIDWORKS Premium 教育版採購	結案
(113-議01)活動中心天花板維修(1130403花蓮芮氏7.2級地震後整修)	結案
(113-議02)112-113年度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高級中等學校智慧網路環境暨學術網絡提升計畫	執行中
(113-議03)114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租用網路雲端主機服務案	執行中
(114-01)守衛室、總變電站等屋頂防水改善工程	招標準備中
(114-02)114年校園環境綠美化勞務開口契約	執行中
(114-03)114年度水電維修勞務開口合約	執行中
(114-04)113學年度第二學期教科書採購案	招標中
(114-05)113年度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電子圍籬及監視系統)	招標中
(114-議01)113學年度第2學期三年級模擬考試務勞務採購	招標中

本學期完成較大工程案

- 113年4月3日花蓮芮氏7.2級地震災損整修



本學期完成較大工程案

- 113年度室外場域排球場地地面鋪面工程



合約外綠美化修剪(永坡路39巷)



機械科、製圖科二丁掛修補



113學年度家長會長交接於113年11月15日成辦

- 恭喜楊金原先生榮任本學年度永工家長會長，並積極參與各項輔弼校務活動。

賀楊金原先生當選本校113學年度家長會長

國立永靖高工家長會113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



代表大會



交接典禮



NATIONAL YEONG-JING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技藝競賽授旗典禮



拔河友誼賽



感謝家長會在輔弼校務的經費支持

本學期較大筆的支出臚列如下：

項目名稱	金額	備註
工科賽	125,587	餐費、獎金、記者會總支出
模擬考	13,700	兩次的跨校排名前10%及進步的同學獎勵金
公民訓練補助	11,000	每班1000元之補助
教室布置材料補助	約8,500	實支實付，最高500元/班
敬師禮金	43,500	教師節敬師活動
運動會裁判服	78,300	
資深同仁獎勵金	30,000	永工服務滿10、20、30週年獎勵
合計	約311,087	

The background is a vibrant red with a subtle floral pattern. At the top, there are decorative elements including red and white blossoms, hanging lanterns, and traditional Chinese geometric ornaments. The bottom of the image features stylized white and red clouds. The text is centered in a bright yellow font.

祝大家

~寒假愉快~

~~蛇麼都順~~

113學年第1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 實習處報告

測量
獲獎學生
建築三/吳宥榛

優勝

指導老師/鄭雅元 老師



車床
獲獎學生
機三乙/鄭傳衡

金手獎

指導老師/林豐隆 老師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獲獎學生
製圖三/廖仲捷

金牌

指導老師/邱柏瑄 老師



測量
獲獎學生
建築三/羅浚捷

優勝

指導老師/吳順正 老師



機械製圖
獲獎學生
電繪三/謝沅廷

優勝

指導老師/林茂宏 老師



機械製圖
獲獎學生
製圖三/廖翊均

金牌

指導老師/楊榮富 老師



本校參加113學年度全國工業類科
學生技藝競賽得獎名單
榮獲三項金手獎,三項優勝




校長:林麗容 / 家長會長:楊金原 / 校友會理事長:曹榮源 暨全校師生 同賀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ational Yeong-Jing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t School

工科技藝競賽

職種	班級	姓名	名次	指導老師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製圖三	廖O捷	金手獎(第一名)	邱O瑄
機械製圖	製圖三	廖O均	金手獎(第一名)	楊O富
車床	機三乙	鄭O衡	金手獎(第七名)	林O隆
機械製圖	電繪三	謝O廷	優勝(第六名)	林O宏
測量	建築三	羅O捷	優勝(第六名)	吳O正
測量	建築三	吳O榛	優勝(第六名)	鄭O元



全國技能競賽中區分區賽

第55屆全國技能競賽-中區分區技能競賽於**3/24-3/28**舉行，本校報名有**機械科3位**、**製圖科8位**、**電機科7位**及**室設科2位**，**總共20位**參加，感謝各科利用課餘、周末假日及寒假時間辛勤指導。**全天公假訓練將從2/17(一)至3/27(三)**



工業安全與衛生

工業安全衛生海報及漫畫比賽



實習操作 安全第一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National Yeong-Jing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工業安全與衛生

實習工場整潔評分

第一名機械科



第三名化工科



第二名建築科



工場
環境
整潔
優先



OPPO A91

校
School

技術士技能檢定

113年度第三梯次檢定

- 乙級技能檢定總報名人數為**139**人。
- 丙級技能檢定總報名人數為**21**人。
- 學科測驗：113/11/03
- 術科測驗：114/1月-3月底(依各職類通知單日期)



技術士技能檢定

本校113年度第三梯次術科辦理情形

- CNC銑床-7場次、CNC車床-4場次
-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丙級共4場

編號	日期	檢定職類	編號	日期	檢定職類
1	1/2	銑床-CNC銑床乙	9	1/22	車床-CNC車床乙
2	1/3	銑床-CNC銑床乙	10	1/23	車床-CNC車床乙
3	1/6	銑床-CNC銑床乙	11	1/24	車床-CNC車床乙
4	1/7	銑床-CNC銑床乙	12	1/2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丙
5	1/8	銑床-CNC銑床乙	13	2/6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
6	1/9	銑床-CNC銑床乙	14	2/7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
7	1/10	銑床-CNC銑床乙	15	2/8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乙
8	1/21	車床-CNC車床乙			

技術士技能檢定

114年度在校生專案丙級檢定

- 在校生專案丙級技能檢定總報名人數為593人(工業類560人、商業類33人)。
- 報名日期：114/01/02-01/13
- 學科測驗：114/04/13(工業類)；
114/05/24(商業類)

**感謝各科教師指導學生技能檢定訓練
工作**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113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辦理時程

合作群科	合作科大/系所	合作廠家	參訪日期	說明會	面試日期	招收人數
機械群	國立虎尾科大/ 機設系	上銀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_雲 林廠	113.12.04	113.10.23	113.12.21 地點：虎科 大	15位
電機與電 子群	國立虎尾科大- /電子系	矽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_二 林廠	113.11.20		113.12.13 地點：虎科 大	7位
電機與電 子群	國立勤益科大- /電機系	上銀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_台 中廠	113.12.04		114.01.08 地點：勤益 科大	8位

產學攜手計畫入廠實習：5/19-6/28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National Yeong-Jing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新五專模式專班

114學年度起與虎科大電子系合作辦理

合作群科	辦理科別	辦理年級/申請人數	辦理期程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科： 資訊科： 電機修護科：	■二年級，申請 <u>2</u> 人 ■二年級，申請 <u>1</u> 人 ■二年級，申請 <u>1</u> 人	如下說明

- 甄選項目及內容：
書面資料審查100%(必繳：報名表含學習計畫、檢附成績單含排名成績(高一至高二上學期))、選繳：**相關證照或考照心得**。
- 甄選流程：
 - 高二下學期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5月30日前繳交資料至科辦公室。
 - 科主任及科上教師共同指派科上教師擔任委員審查。
 - 審查結果於2025年6月27日將最後錄取專班生名單公告於科網頁或科佈告欄，並將專班生名單提供給技專端。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113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活動照片



實務增能發展計畫

校外職場參觀

113學年度共辦理**8場**校外職場參觀，核定經費126,893元，感謝各科協助辦理。

方式	編號	學制科別	年級 (班別)	學生 人數 (男/女)	原住民	體驗廠商 廠家名稱	辦理 年度
職場 體驗 (A)	A12211	專業群科-日間部 設計群/室內空間設計科	2	34 (14/20)	0	承豪石材有限公司	113
	A15211	專業群科-日間部 機械群/機械科	2	32 (29/3)	0	威赫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A15221	專業群科-日間部 機械群/機械科	2	32 (30/2)	0	威赫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A15231	專業群科-日間部 機械群/機械科	2	32 (30/2)	0	威赫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A16111	專業群科-日間部 機械群/製圖科	1	35 (19/16)	0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3
	A16211	專業群科-日間部 機械群/製圖科	2	37 (25/12)	0	慧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A17211	專業群科-日間部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科	2	34 (33/1)	0	台灣電力公司明潭電廠	113
	A17221	專業群科-日間部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科	2	34 (34/0)	0	台灣電力公司明潭電廠	113
合計參加學生人數(A)(男/女)				270(214/56)(原住民：0)			

實務增能發展計畫

提升實習實作能力

113學年度提升實習實作能力計畫
，補助各科實習材料費、專業證照
訓練材料費、證照考試報名費共核
定經費836,400元。113年度報名乙
級人數共139位。

業師協同教學

113學年度有製圖科辦理，核定經
費308,964元。



實務增能發展計畫

公民營研習

114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或研究
寒假梯次已於**1月13日(一)**公告，本
校總共錄取3位教師3類研習活動，
錄取教師需全程參與研習，因故未
能全程參加研習者並未完成請假手
續者，將暫停報名資格2年，詳細說
明請至公民營網站瀏覽。



實務增能發展計畫

新計畫申請

114學年度**業界實習與職場參觀計畫**、**提升實習實作能力**、**公民營廣度**、**深度及深耕研習**、**業師協同教學**等計畫補助，請各科於2/14前至平台申請完畢。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

辦理方案宣導說明

- 方案宣導影片播放：11/23(班會)
- 高三導師宣導：導師會報
- 學生說明會：12/18(電腦教室)
- **申請截止：3/17**



均質化

均質化教師研習

113上學期由輔導室辦理創意拼布實作課程研習，感謝輔導室協助；下學期由機械科辦理創意雕銑機研習。均質化研習可邀請鄰近國高中教師一同參與。



國中技藝教育與職涯體驗

國中技藝班辦理情形

- 永靖國中(25人)兩班：上學期在電機科及製圖科；下學期在電機科及機械科上課。
- 社頭國中(13人)、田中國中(5人)一班：上學期在化工科；下學期在資訊科上課。

國中技藝班競賽

113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本校參加工業配線組2名、化工職群組6名及機械製圖組2名，於3/5進行比賽。



國中技藝教育與職涯體驗

國中職涯體驗活動照片

大同國中參加人數**129**人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National Yeong-Jing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實習課程補考方式

實習課程補考

- 以紙本方式者請於**1/20(一)**前將補考考卷交至實習處（補考日期與教務處相同**2/19(三)**）。
- 以實作方式者請各任課教師自行通知學生考試時間、地點，並於**2/20(四)**前繳交補考成績。



～報告完畢～

實習處

祝大家新年快樂

蛇年行大運



113-01 期末校務會議 圖書館報告



首先感謝全校教職員生
讀者們對本館的支持與
利用，各項館務推展得
以順利推動，業務報告
如下：

拜早年囉！

金蛇添福，好事花生、
蛇轉乾坤，百福俱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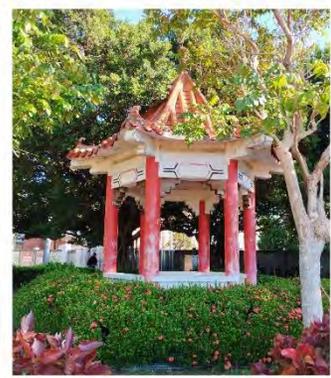




靖園月報已出刊至9期，含雙週報
累積119期，發行目的乃在呈現我
永高校園的脈動，記錄靖園的青春
歲月，讓永工人一同關懷學校。

※系統已支援行動載具(如手機、
平板等)直接閱覽，手機直拿會單
頁、橫拿會成雙頁閱覽，且依顯
示器大小自動調整。





國立永靖高工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生閱讀心得寫作集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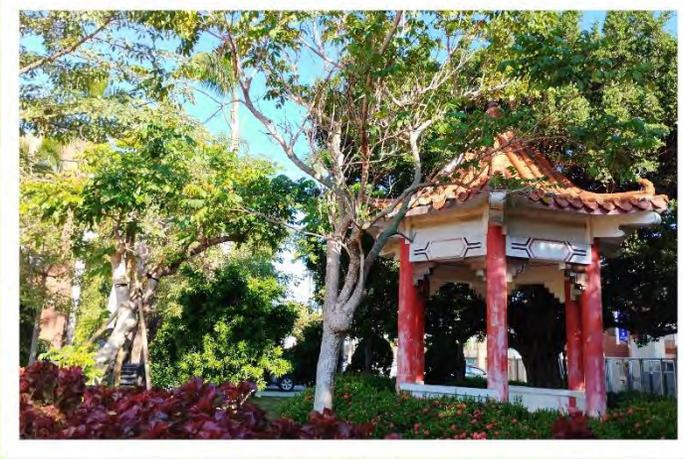
圖書館彙編 113/12/19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生小論文得獎作品集刊



臻善樓廣場暨綠園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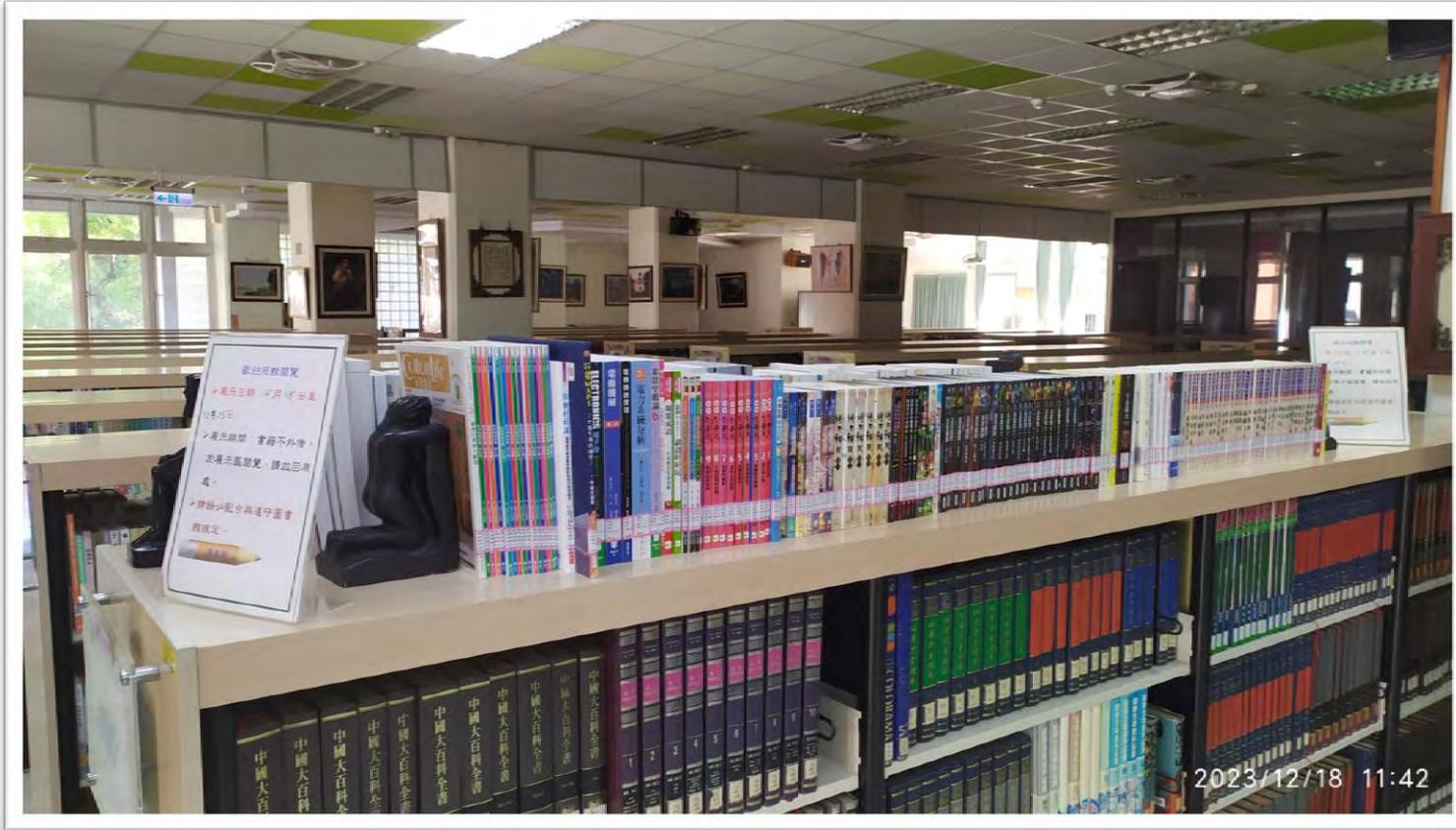
圖書館拍攝 113/05/07



國立永靖高工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推動閱讀
漂書活動學生分享心得寫作集刊

圖書館彙編 113/12/19

圖書館以服務為導向，也期望您的利用



本學期館藏發展購入新書(含性平書等)162冊，於新書區陳列，期能支援教學及滿足讀者自主閱讀的需求，歡迎全校讀者到館閱覽利用。



- 下學期辦理館藏發展購書，預定3月21日滙整書目，且email圖委會委員審核後請購，於5月底前能到供流通借閱利用。
- 請各教學類科及處室推薦5本書目，以滿足教學與閱讀需要，於3月15日前email圖書館信箱或書單交圖書館服務台，列出書目及ISBN標準書號。
- 竭誠歡迎所有讀者經由線上推薦書籍，自己想看的書自己推薦。



康健雜誌 >

親子天下雜誌

雜誌總覽

雜誌總覽

醫學3.0

2025

期數：309

出版日期：

2025教育

期數：133

出版日期：

心解方 憂鬱症使用冊

期數：305

出版日期：2024/06

Cheers雜誌 > 依年份

雜誌總覽

2024年

台灣新腦力之戰

期數：W20241212

出版日期：2024/12

2025管理新趨勢

期數：W20241105

出版日期：2024/10

2024台味好頭家

期數：W20240930

出版日期：2024/08

AI同事養成指南

期數：W20240628

出版日期：2024/06

你的公司夠DEI了嗎？

期數：W20240502

出版日期：2024/04

2024人才管理大趨勢

期數：W20240301

出版日期：2024/02

詔天下雜誌 戲庫的使用

內直接可用(鎖IP)。
卜統一帳號/密碼。
ry@yivs.tw/welcome



帳號：

密碼：

[以IP身分登入](#)



電子圖書館的使用

網址 <http://yjschc.ebook.hyread.com.tw>

讓有限或零碎時間能充分利用，使書籍親近你。



Home 主題特展



大學圖書館聯盟贊助高中職伙伴專區-2024



2024新進館藏

2024聯合線上udn讀書館啟用，歡迎教職師生體驗與使用。

系統中文

使用說明 借閱規則 常見問題 APP下載

找書籍 書名、作者、出版社、ISBN 進階搜尋

主題特展 電子書

目前顯示 1 到 20 筆，共 547 筆

每頁顯示：20 筆 出版年 (新>舊)

格式

- EPUB
- PDF
- 多媒體

電子書

- 文學
- 生活休閒
- 心靈勵志
- 社會人文
- 商業財經
- 資訊電腦
- 自然科普
- 語言學習
- 圖文漫畫
- 藝術設計
- 超值專區
- 觀光旅遊
- 親子教育 兒少
- 醫療保健

館藏類型

- 本館 (47)
- 聯盟 (500)
- 租賃 (500)

馬上說生活英文 迷你短句

馬上說，生活英文迷你短句 (QR版)

借閱

站在走廊也要聽的爆滿國文課

站在走廊也要聽的爆滿國文課：說故事頓悟國文裡的...

借閱

小家越住越大

小家，越住越大：高手幫家做微型，客廳永遠不亂、...

借閱

好話一牛車

好話一牛車——臺灣勸世四句聯

借閱

怪奇事物所

怪奇事物所2：這世界不只怪，還很可愛！

借閱

歪打正著的科學意外

借閱

海上霸權

海上霸權：從捕鯨業到自由航行的海洋地緣史

借閱

旅人的韓語

旅人的韓語使用說明書

借閱

89週年校慶藝文展覽--「行旅逐跡」 開幕茶會花絮及欣賞拾遺

113/11/08



長官來賓蒞臨與介紹



長官來賓致詞

校長林麗容



前校長粘淑真



前校長許榮添



洪榮章前副縣長



家長會長楊金原





創作理念分享



兩位美麗司儀



校長 感謝蒞校展覽 及致贈感謝獎



感謝 長官來賓蒞臨



撤展



親善大使 親切的服務



113/11/18





圖書館優質化花藝體驗研習

目的：推動校園藝文氛圍，提升師生藝文鑑賞力。

時間：113年12月4日星期三下午第五至七節。

講者：救國團終身學習中心花藝吳慧鈴老師。

閱讀花藝與室內佈置及花藝體驗，
以東洋池坊流派風格，增添聖誕節氛圍。

地點：圖書館閱覽區





您好, 訪客
登入

yjvs畢業紀念冊, 嚴禁複製散播、變造等違法利用 出版品 靖園雙週報 教學資源 系統說明

首頁 >> 出版品 >> 永工青年 >> 永青歲月拾遺

分類 請輸入關鍵字

// 永青歲月拾遺

環保指數

共累積 363,823 點擊次數
已拯救 87.32 棵樹
減少 4,074.82 kg 碳排放量

// NEW-最新

永工青年66期
文編社_學務處

永工青年第65期
永工文編社

永工青年64期
永工文編社

永工青年63期
學務處



永工青年第65期
永工文編社

永工青年64期

永工青年63期

永工青年第62期



永工青年66期(112學年)上線，敬請閱覽。

<http://finder.yjvs.chc.edu.tw/book/list.php?type=2>

校刊編輯社及指導老師用心與付出。



← → ↻ 不安全 http://finder.yjvs.chc.edu.tw/book/list.php?type=8 有新版 Chrome 可安裝

歡迎教職員工生
yjvs畢業紀念冊,嚴禁複製散播、變造等違法利用 出版品 靖國雙週報 教學資源 系統說明

首頁 » yjvs畢業紀念冊,嚴禁複製散播、變造等違法利用

分類 請輸入關鍵字 // yjvs畢業紀念冊,嚴禁複製散播、變造等違法利用

環保指數
共累積 305,732 點擊次數
已拯救 73.38 棵樹
減少 3,424.20 kg 碳排放量

NEW-最新

- 112級畢業紀念冊
學務處輔導
- 111級畢業紀念冊
111級畢聯會編製
- 101級畢業紀念冊
101級畢聯會
- 99級畢業紀念冊
yjlb

112級畢業紀念冊 99級畢業紀念冊 111級畢業紀念冊 101級畢業紀念冊 98級畢業紀念冊

97級畢業紀念冊 96級畢業紀念冊 95級畢業紀念冊 94級畢業紀念冊 93級畢業紀念冊

112級(111學年)畢業紀念冊上線，歡迎閱覽。

<http://finder.yjvs.chc.edu.tw/ogofinderReader/index.php?bid=93&p=1#page/1>

徵借民國59年以前之畢業紀念冊。



圖書館寒暑假如常借閱流通服務，惟學期末已做逾期催還，還請收到逾期通知者，利用年終大掃除整理時找到歸還，謝謝您的配合，歡迎蒞館利用或建議。



圖書館
歡迎您光臨!!

金蛇銜財、福如其來
有蛇有得、富貴臨門





輔導處113學年第1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資料

召開工作會議-

- 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 召開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會議
- 召開轉銜會議：

期初轉銜接收會議(共七場次)

辦理生涯輔導/升學活動-

- 高一興趣量表施測及結果說明
- 辦理職涯探索講座：

2024逆風少年大步走---夢想職人校園宣導

- 輔導文摘提供學生多元思維及對生涯規劃之概念
- 「九大職能星校園版」測驗(依個別需求)

強化生命教育活動-

- 辦理校外體驗學習活動(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 播放憂鬱及自殺防治視訊(結合班會課)
- 於相關課程、導師會報、輔導文摘宣導相關觀念
- 辦理教師生命教育-生活美學共備社群研習

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

- 辦理高一親師座談會暨親職講座：
「高一新鮮人的挑戰與親子溝通互動策略」
- 辦理高二、高三親師座談會
- 辦理均質化教師研習-創意拼布實作課程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觀念-

- 辦理性平視訊防治宣導(結合班會課)
- 於相關課程、導師會報、輔導文摘及會議中宣導
情感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之概念
- 協辦特教生性平教育課程宣導

高關懷學生輔導工作-

-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及各項學生講座
- 認輔制度的推動：
本學期邀請2位退休老師(柳O財老師、張O隆教官)
協助關懷學生以及提升本校輔導工作之初級預防

高關懷學生輔導工作-

- 個案輔導與諮詢

日期	113.08.01-114.01.10		
高關懷學生	菸檳關懷學生	輔導人次	
66	35	291	

高關懷學生輔導工作-

●問題類型

類 型 學 期	心理 困擾	人際 關係	親子 關係	愛情 議題	抽 菸	問 題 行 為	學 習 適 應	生 活 適 應	情 緒 管 理	生 理 困 擾
113-1	11	69	28	14	30	44	3	11	30	2
類 型 學 期	升 學 問 題	自 我 認 識	性 別 相 關	休 轉 學	職 業 探 索	學 習 策 略	中 離 追 蹤	轉 銜 交 接	其 他	
113-1	15	8	7	4	3	2	30	4	5	



宣導事項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 本校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設置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 學生申訴評議流程

校園人人都是自殺防治守門員



01

一問

「詢問」可以直接了當，
無需拐彎抹角。



02

二應

「回應」以陪伴聆聽為主
不需要講道理。



03

三轉介

「轉介時機」為發現自己
難以再投入心力時，可以
銜接給輔導處或精神醫療
相關資源接手。

教育人員【法定通報】事件與責任

遺棄、身心虐待

網路援交、不雅
影片、不雅照片

疑似性騷擾、
性侵害、性霸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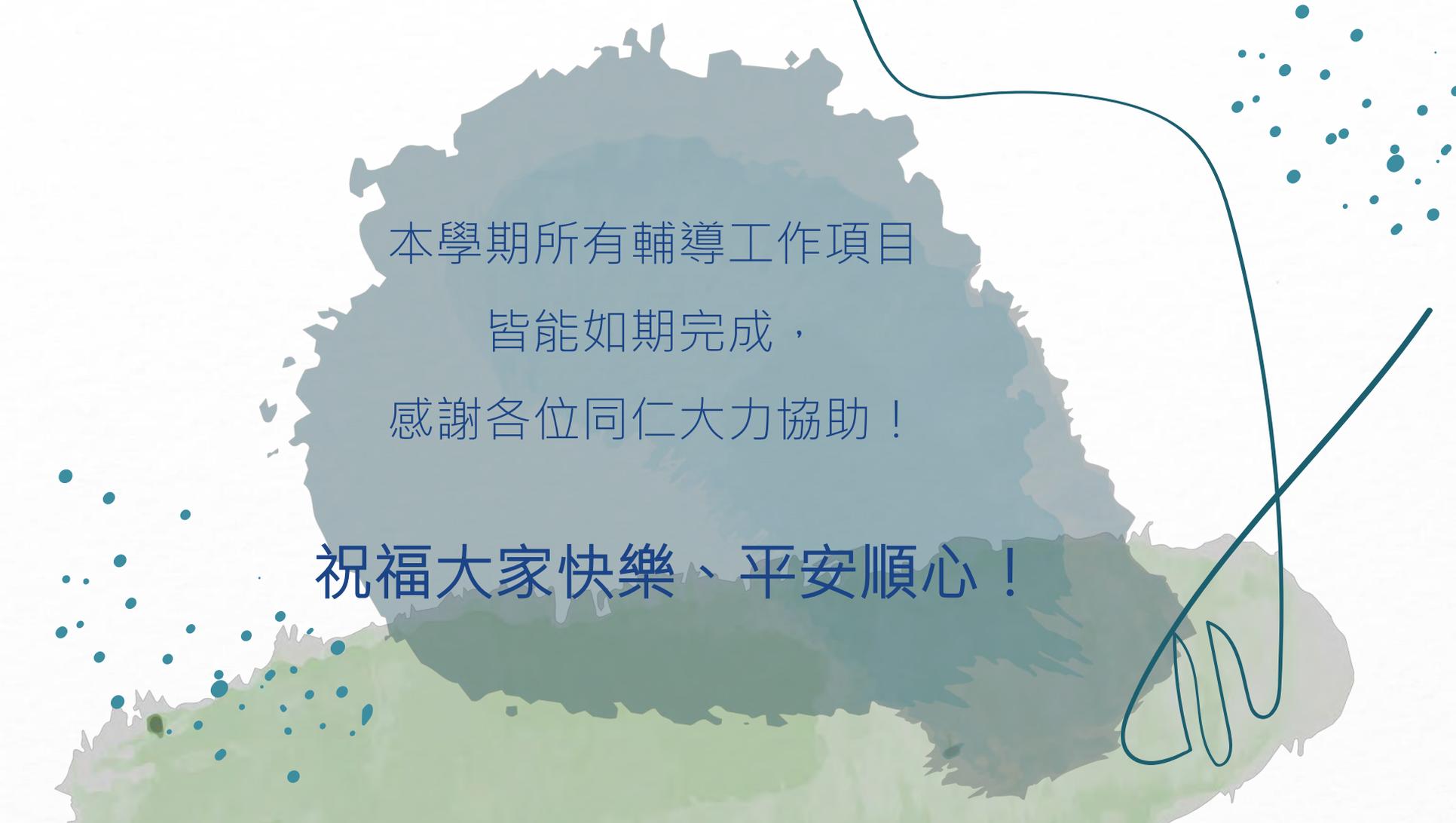
家庭暴力

法定通報

- 社政通報：內政部「關懷 e 起來」
- 校安通報：請填寫「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

(生輔組)

※ 特別注意：性平事件請先洽詢學校性平會



本學期所有輔導工作項目
皆能如期完成，
感謝各位同仁大力協助！

祝福大家快樂、平安順心！

國立永靖高工
113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人事室報告

一、人事動態：

(一)新進人員：

主計室組員張0杰（113.10.16到職，現借調國教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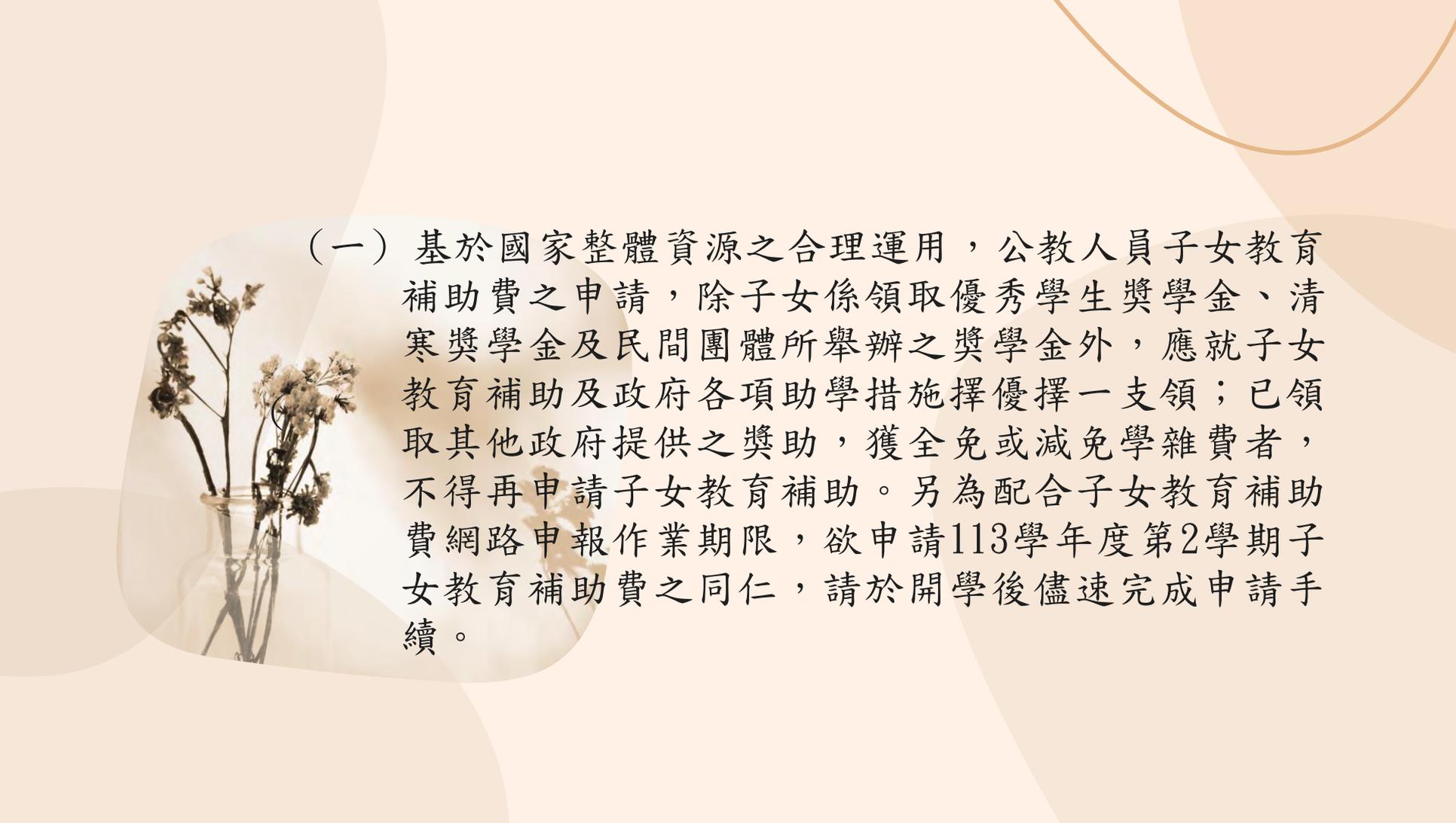
(二)離職人員

學務處約僱職務代理人魏0茹（聘期自113.10.1起至113.12.31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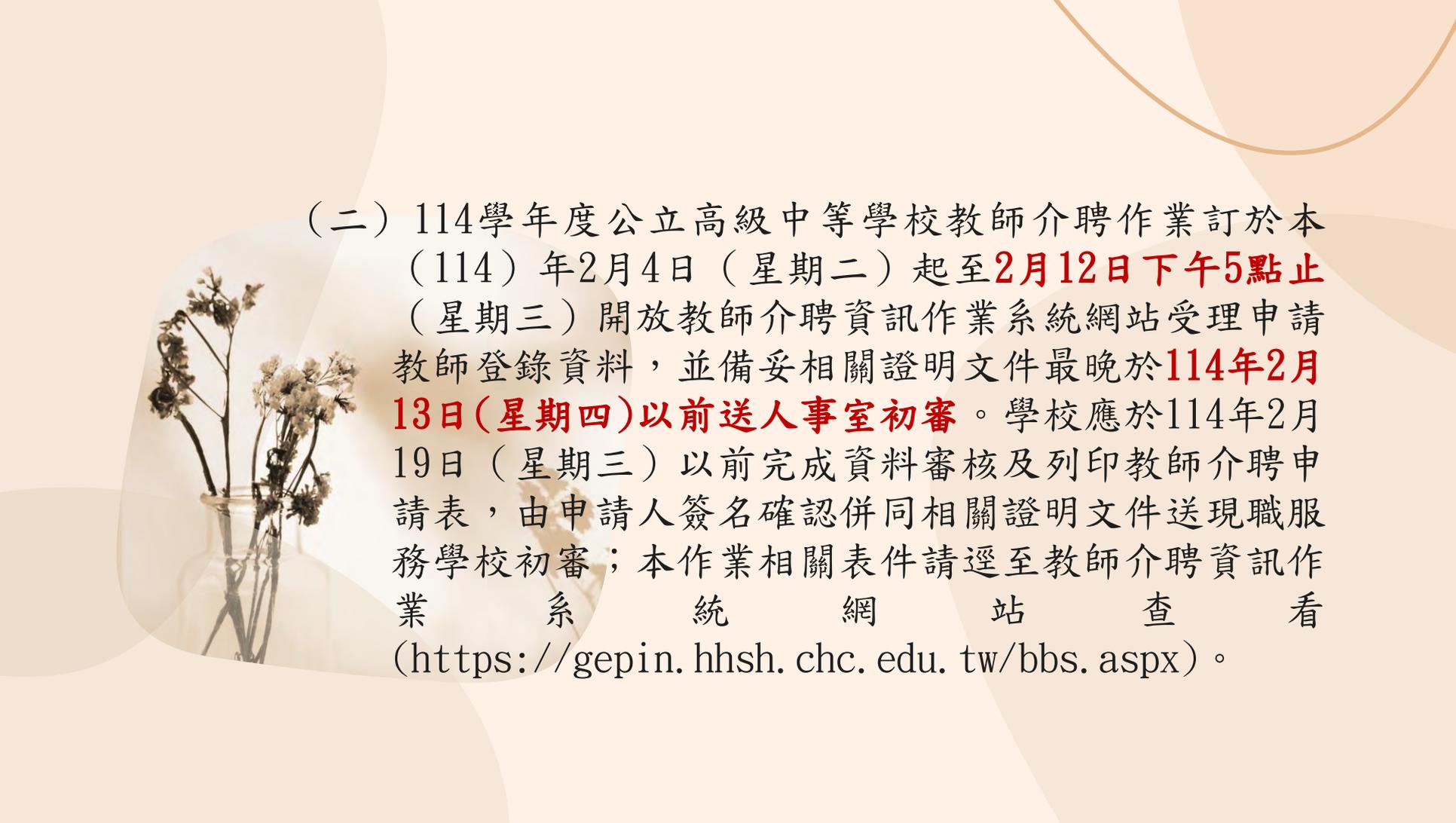




二、業務報告：



(一) 基於國家整體資源之合理運用，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之申請，除子女係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舉辦之獎學金外，應就子女教育補助及政府各項助學措施擇優擇一支領；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獲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不得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另為配合子女教育補助費網路申報作業期限，欲申請113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之同仁，請於開學後儘速完成申請手續。



(二) 114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作業訂於本
(114)年2月4日(星期二)起至**2月12日下午5點止**
(星期三)開放教師介聘資訊作業系統網站受理申請
教師登錄資料，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最晚於**114年2月**
13日(星期四)以前送人事室初審。學校應於114年2月
19日(星期三)以前完成資料審核及列印教師介聘申
請表，由申請人簽名確認併同相關證明文件送現職服
務學校初審；本作業相關表件請逕至教師介聘資訊作
業 系 統 網 站 查 看
(<https://gepin.hhsh.chc.edu.tw/bbs.aspx>)。



(三)寒假將屆，規劃出國之同仁，敬請辦妥線上差勤系統填寫出國請示單或報備單，以符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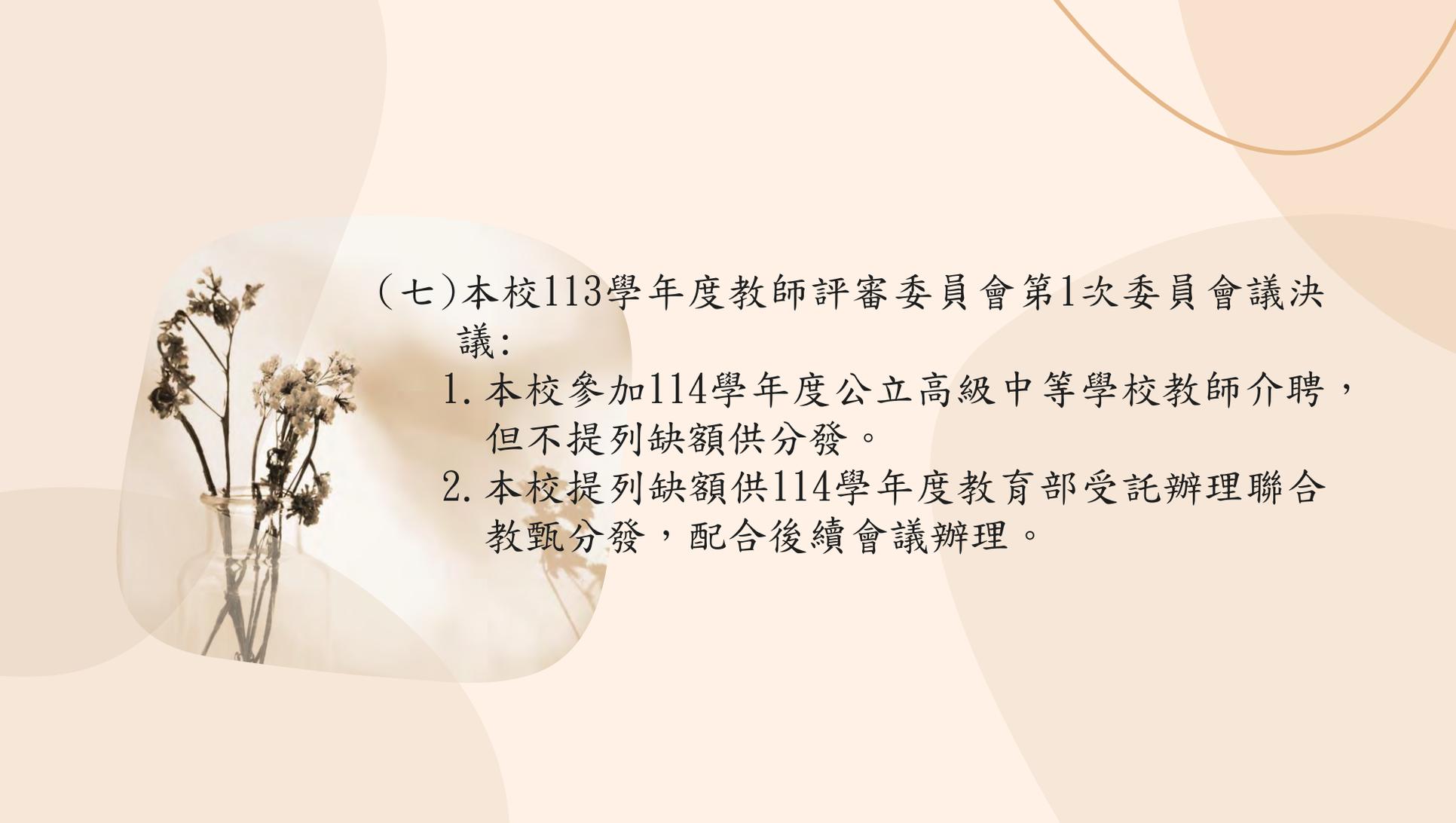
(四)本校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
要點所稱之性騷擾，指下列二款情形之一：

1. 教職員工於執行職務時，任何人（含各級主管、教職員工、校外人士…等）以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對其造成敵意性、脅迫性或冒犯性之工作環境，致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
2. 主管對教職員工或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之交換條件。



(五)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行政院各機關性別平等訓練計畫，公立學校教職員(含本校全時專任人員)每人每年至少完成**2小時**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七)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議決議：

1. 本校參加114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但不提列缺額供分發。
2. 本校提列缺額供114學年度教育部受託辦理聯合教甄分發，配合後續會議辦理。

報告完畢。
敬祝大家 新年快樂！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 務會議主計室業務書面報告

一、114 年網路請購系統已於 1 月 8 日開放請購，各處室在開放前有支用經費之案件者，請記得盡速上網補請購。

二、113 年決算報告：

(一)113 年經常門收支決算與 112 年比較： (單位:萬元)

項 目	113 年	112 年	差異(113-112)
總收入	23,693	22,622	1,071
業務收入(註 2)	23,381	22,351	1,030
業務外收入(註 3)	312	271	41
總費用	25,708	25,252	456
業務成本與費用(註 4)	25,696	25,240	456
業務外費用	12	12	0
本期短絀(註 1)	-2,015	-2,630	615

註 1：113 年短絀數較 112 年減少 615 萬元，說明如下：

一、113 年總收入較 112 年增加約 1,071 萬元，主要原因：

1. 113 年增加教師員額 1 員及調整待遇部份，國庫增補人事費收入約 900 萬元。
2. 額外增補校務發展經費 100 萬元。

二、113 年總費用較 112 年增加 456 萬元，主要原因：

1. 113 年度軍公教待遇調整增加人事費；缺額教師及年度中校長、教官、行政職員退休、離職遞補期間撙節人事費。兩者致用人費用淨增 757 萬元。
2. 資本設施隨折舊及攤銷年限到期，遞減折舊及攤銷 212 元。
3. 年度中補助改善一般建築、實習教學環境、新課綱空間活化等房屋修繕經費減少，致服務費用減少 158 萬元。

註 2：業務收入明細，單位：萬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差異(113-112)
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20,815	19,450	1,365
年度中補助收入	1,031	1,358	-327
委辦計畫收入	513	507	6
雜項業務收入	759	765	-6
學什費數入淨額	263	271	-8
業務收入合計	23,381	22,351	1,030

說明：

1. 教學研究補助收入係因增加教師員額 1 員及調整待遇，國庫增補人事費收入約 900 萬元。
2. 年度中補助收入之差異，主要原因係教師基本節數調降鐘點費補助款，113 及 112 會計年度帳列科目重分類，致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年度中補助收入各增減約 230 萬元。

註 3：業務外收入明細，單位：萬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差異(113-112)
利息收入	90	76	14
場地收入	127	123	4
違規罰款收入	16	6	10
受贈收入	50	15	35
雜項收入	29	51	-22
業務外收入合計	312	271	41

說明：

1. 受贈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係以學生冷氣維護費汰換班級冷氣之折舊，同額轉列受贈收入所致。
2. 雜項收入減少係因 113 年度報廢物品出售金額較 112 年減少所致。

註 4：業務成本與費用，單位：萬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差異(113-112)
用人費用	19,914	19,157	757
折舊及攤銷	2,901	3,113	-212
服務費用	1,725	1,883	-158
材料及用品費用	644	586	58
車租場租設備租金	146	141	5
獎補助及其他	366	360	6
業務成本費用合計	25,696	25,240	456

說明：

1. 用人費用增加：主要原因為 113 年度軍公教待遇調整增加人事費；缺額教師及年度中校長、教官、行政職員退休、離職遞補期間撙節人事費。兩者致用人費用淨增 757 萬元。
2. 折舊及攤銷減少：係因資本設施隨折舊及攤銷年限到期而遞減。
3. 服務費用減少：主要原因為 113 年度中補助改善一般建築、實習教學環境、因應新課綱空間活化等房屋修繕經費較 112 年減少所致。

(二)113 年資本門決算

(單位：萬元)

項目	支出財源			合計
	營運資金	基本額度	年度中補助	
固定資產	137	327	339	803
遞延費用	0	0	280	280
無形資產	46	0	21	67
合計	183	327	640	1,150

(三) 113 年資本門決算，支出財源與 112 年比較，單位：萬元

支出財源	113 年	112 年	差異(113-112)
營運資金	183	372	-189
基本額度	327	327	0
年度中補助	640	198	442
合計	1,150	897	253

說明：

1. 113 年營運資金支出較 112 年減少：主要原因為機械科於 112 年調整增加購置電腦數值控制綜合加工機 1 台約 168 萬元。
2. 113 年度中補助支出較 112 年增加，主要原因：
 - (1) 112 年前瞻-智慧網路環境暨學術網路提升計畫資本門補助款於 113 年度執行完畢，執行數約 124 萬元。
 - (2) 112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運動休閒中心路面整平資本門補助款於 113 年度執行完畢，執行數約 156 萬元。
 - (3) 113 年補助專業群科實習設備較 112 年增加約 40 萬元。
 - (4) 113 年增加補助整建運動場地-排球場鋪平經費執行數約 70 萬元。
 - (5) 113 年增加補助花蓮地震災害整建經費執行數約 55 萬元。

(四) 113 年底營運資金餘額，單位：萬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銀行存款(含短期墊款)		8,423
減：限定用途		1,508
流動負債	836	
存入保證金	262	
113 資本門補助款尚未執行數	53	
擴充 114 年資本支出預算	357	
營運資金餘額		6,915

說明：

一、營運資金又稱未限定途之自有資金、可用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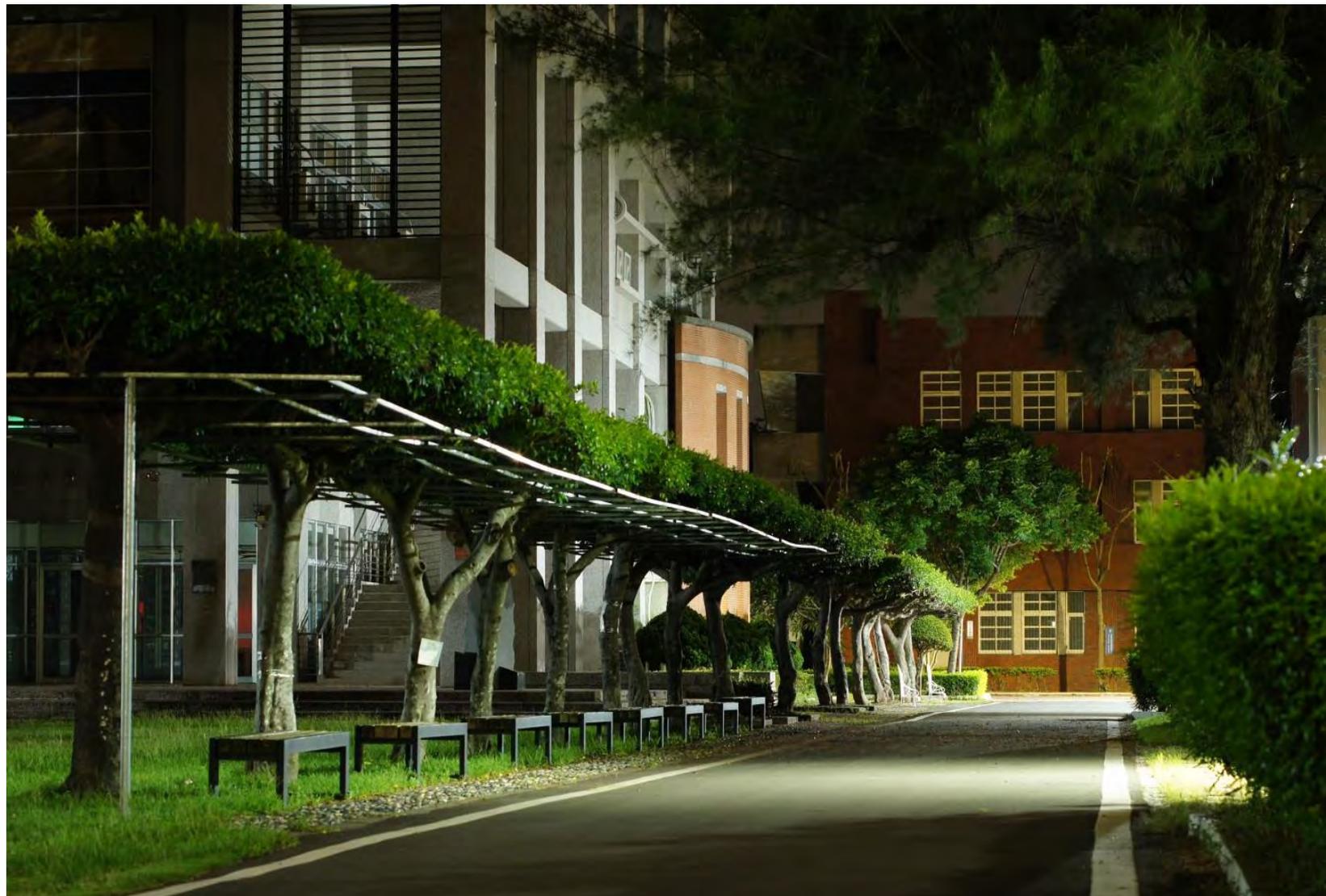
1. 主要來源：歷年經常門收支決算，實質剩餘滾存。
2. 主要用途：透過資本門預算編列，用以支應校舍大修、整建及教學設備汰換、添購。

二、113 年底未限定用途之營運資金 6,915 萬元較 112 年底 6,276 萬元，增加 639 萬元，主要原因：

1. 113 年缺額教師、校長、教官及行政職員退休、離職待補期間撙節之人事費，額外增補校務發展經費，以及場地收入、利息收入等之實質剩餘滾存，增加營運資金約 861 萬元。
2. 113 年由營運資金編列之資本門預算未執行數回存營運資金，增加約 108 萬元。
3. 114 年以營運資金編列之資本門預算，減少營運資金約 357 萬元。

\sum_{74}^{∞}

進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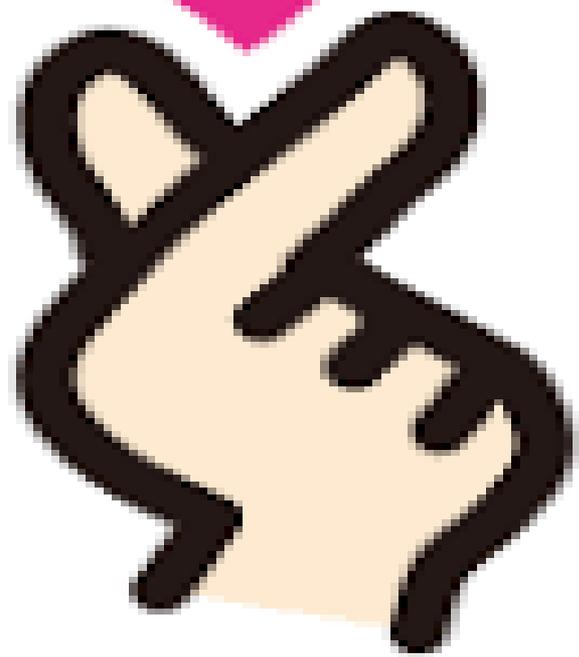




感謝

感恩

育德



進修部113-1期末校務會議資料

日期	活動名稱	備註
113.09.05	期初導師會報暨特定人員審查會議	
113.09.12	新生健檢	併日校
113.10.21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113.11.01	流感疫苗接種	
113.11.04	青少年常見涉及網路詐騙犯罪之樣態	
113.11.08	校慶暨運動會	併日校
113.12.02	家庭教育講座	
113.12.20	機械三畢業團照	
113.12.23	煙癮防治講座	
113.12.30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113.01.02	期末導師會報暨學生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2024-10-21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2024-11-1 流感疫苗注射



2024-11-4青少年常見涉及網路詐騙 犯罪之樣態



何謂詐欺車手？

幫助詐騙集團向被害人取款或
前往金融機構提領款項，稱
之為：車手。

刑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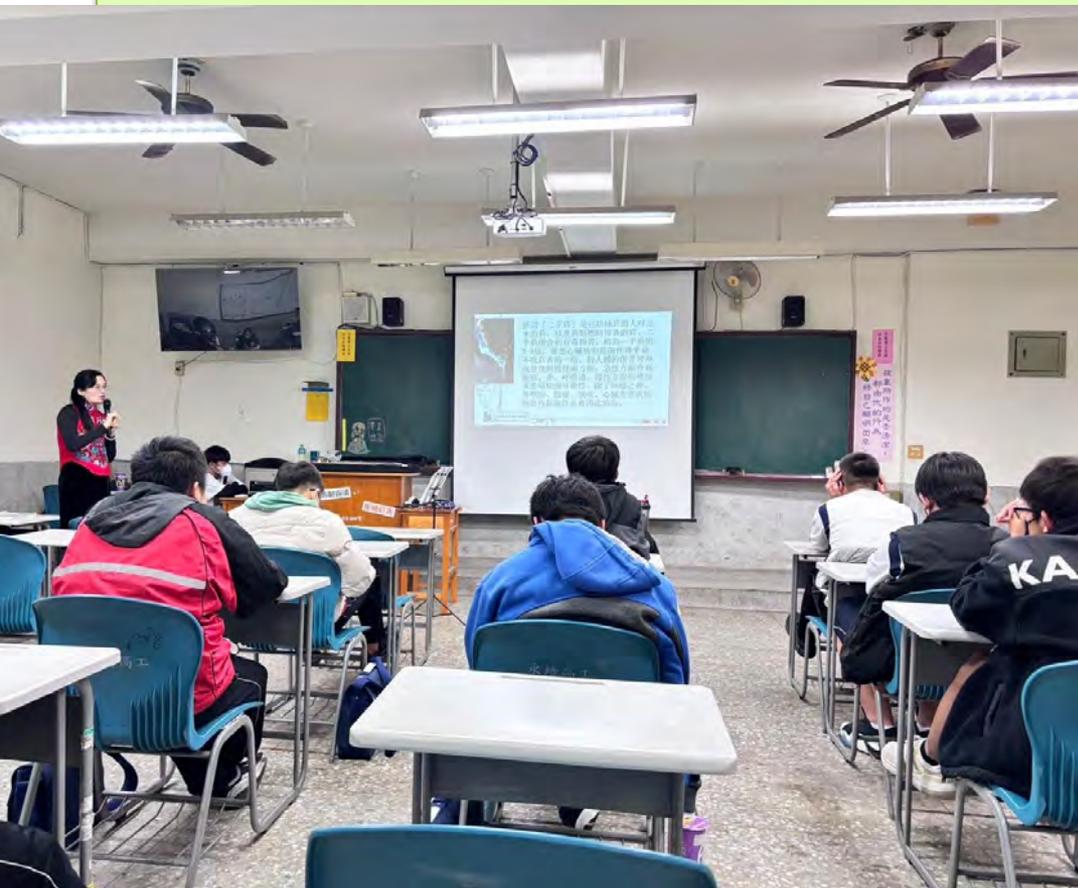
午餐禁止交談
以免互相傳染

業樂
早快

2024-12.2家庭教育講座



2024-12.23煙癮防治講座





2024-12-20 機械三畢業團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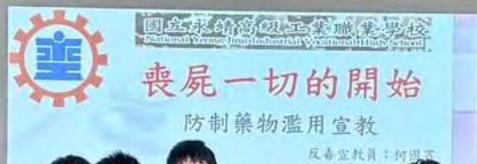


記得當時年紀小... 111/8/26



2024-12-30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喪屍一切的開始

防制藥物濫用宣教

反毒室教員：何國平

中藥房禁止吸烟
以安全為前提

上學無忌口
孩童
都應
將自己
顯眼

居於善

業務報告

一、進修部的校務系統即學習歷程平台(亞昕資訊)，113年1/17已完成向上集中，鏈結的網址公告在進修部的網站。



校務系統暨學生學習歷程平台

校務系統

學生學習歷程平台

- 網站選單
- 總體課程計畫書
- 服務團隊
- 進修部簡介
- 生輔組業務
- 教務組業務
- 輔導業務
- 文件表單下載區
- 校務章則 相關法規
- 校務系統暨學生學習歷程平台**
- 活動剪影

標題	學習歷程平台於12/20起全面開放上綱
公告區聞	千原製
	課程學習成果每學年勾選 6 件，三年共計 18 件；多元表現每學件，三年共計 30 件。於科大甄選時，將從上述說明件數內，再

- 二、114年1月20日 17：40舉行休業式，恭請 校長主持。
- 三、114年2月11日 17：40舉行開學典禮。會後即發放教科書、環境打掃與導師時間，安排班級事務。
- 四、114學年度進修部開設室設科。

校務方面

一、本學期班級人數如下：(2025/1/20止)

班別	男	女	合計
機械三	9	0	9
資訊二	8	0	8
建築一	12	1	13
總計	29	1	30

二、服務團隊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生輔組長	石○奎	機械三導師	范○瑜
護理師	謝○蓁	資訊二導師	林○韻
輔導老師	楊○昌	建築一導師	林○道

三、上課時間表：

上課 時段	17:30- 18:15	18:25- 19:10	19:15- 20:00	20:05- 20:50	20:55- 21:40
星期一至 星期四	√	√	√	√	√
星期五	√	√	√	√	

PS：打掃環境時間為第一節下課十分鐘實施。
(18：15~18：25)

◎在上課期間(1730-2140)，嚴禁訂購外食。

如師長們有特別的需求，請派班長到辦公室向教官申請並填寫外食訂購單。

◎我們每節課是45分鐘，若學生於上課後5分鐘內進教室，算遲到與否，由老師裁決。5分鐘或以上，以曠課論，請任課師長們詳實記錄在班級的點名表上。

高級中等學校
進修部
學習評量辦法



第十一條

學校進修部採學年學時制，學生修畢各學年學業，成績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之一者，准予**升級**：

一、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均及格。

二、學年學業成績符合下列各目情形：

（一）不及格科目每週修習節數之總和，未超過全部科目每週總修習節數二分之一，或不及格科目數未超過全部科目數二分之一。

（二）無任何科目之學年學業成績零分。

（三）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格。

第十二條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未符合前條升級規定者，其不及格科目應予補考，但零分科目除外。補考採多元評量方式，並以二次為限。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第9條或第10條所定及格基準者，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經補考仍未符合前條升級規定

者，**應重讀。**

